

省道 S359 西宝线坪山段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
询）（重新公告）工程

投标文件

业绩（资信）文件

项目编号：2012-440300-91-01-100622002001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刘树亚

投标日期：2026 年 04 月 30 日

业绩文件（资信标）文件目录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2. 投标人业绩情况；
3. 项目负责人情况；

注：资信文件按照以下附表列明的格式进行填报，相关证明资料统一附在对应表格之后，投标人须严格响应《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内容。

附表 3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是否为中小企业	否
投标人简介	<p>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1984 年，隶属于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技术力量雄厚、专业配备齐全、人员结构合理，且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市政行业、轨道交通、公路行业（公路、特大桥梁）、建筑工程、城市规划、风景园林、工程咨询、测绘等甲级设计资质及施工图审查一类资质的国有综合科研设计高新技术企业。</p> <p>公司拥有“院士（专家）工作站”等七项国家及省部级科研创新平台。拥有广东省勘察设计大师 2 人，深圳市勘察设计大师 2 人，高层次领军人才、正高级工程师、博士和博士后 80 余人，注册职业资格 300 余人。</p> <p>公司业务类型涵盖城市道路、桥梁、轨道、隧道、公路、交通、建筑、地下空间、给水排水、燃气、电气、风景园林、环卫、防灾减灾、规划、勘察、设计、监理与施工图审查等领域，尤其在智慧城市、生态城市、海绵城市、综合管廊、有轨电车以及 BIM/CIM 技术等方面的研究、推广及应用走在行业前列。</p> <p>公司坚持“价值创造，合作共赢”的生产经营方针，项目已延伸至全国 20 多个省市及海外。设计出深圳彩虹大桥、深南大道、东莞大道、深圳市福田交通综合枢纽换乘中心、合肥南淝河大桥、伊朗德黑兰 BR06 特大桥等优秀项目。荣获“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银奖”“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铜奖”“深圳市优秀设计金牛奖”等国际、国家、部、省及市级各类优秀设计奖 800 余项。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发展，先后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建设部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广东省科技进步奖”“深圳市科学技术进步奖”等科技进步奖 120 余项；国内外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 300 余项。</p>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身份证号码：420106196808165035	电话：0755-83265011
	项目总负责人：赵刚	身份证号码：650105197104161918	电话：18819064990
	项目管理负责人：张晖	身份证号码：431002198108260016	电话：13609617789
	设计负责人：陈君	身份证号码：620423198306164429	电话：13510225367
	BIM 负责人：何莹	身份证号码：433101198303271029	电话：18319998351
	勘察负责人：陈鹏	身份证号码：420123198210205616	电话：18938047926
	造价咨询负责人：谢贞明	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	电话：13713743876
	投标员：张敏东	身份证号码：441622199308110017	电话：18566770097
	电子邮箱：171785220@qq.com	邮编：518029	

注：

1. 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2. 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牵头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7年08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刘树亚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6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建立时间	2007年08月22日		
注册资本金	6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65890108N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A144002073-1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刘树亚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刘树亚	职务	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田连生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8年06月26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0119		

业务范围
市政行业甲级; 公路行业(公路、特大桥梁)专业甲级; 公路行业(交通工程)专业乙级; 水利行业(城市防洪)专业乙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AF 0474752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企业登录

政务登录

投资审批服务

促进民间投资

PPP项目信息系统

基础设施REITs

工程咨询管理

首页 >> 工程咨询 >> 工程咨询单位详细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

注册地	深圳	开始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时间	2003年
咨询工程师(投资)人数	27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主楼七楼
联系人	李**	固定电话	0755-83265011-1404

专业和服务范围、非涉密咨询成果

序号	咨询专业	规划咨询	项目咨询	评估咨询	全过程工程咨询	非涉密咨询成果
1	市政公用工程	✓	✓	✓	✓	查看
2	铁路、城市轨道交通	✓	✓	✓	✓	查看
3	公路	✓	✓	✓	✓	查看
4	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	✓	✓	✓	✓	查看

关闭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法定代表人: 刘树亚

技术负责人: 孟凡良

资信等级: 甲级

资信类别: 专业资信

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 铁路、城市轨道交通

证书编号: 甲242024012123

有效期: 2024年11月28日至2027年11月27日



证书查询

发证单位: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纳税一览表

年度	纳税额
2023 年	4730.90 万元
2024 年	5852.29 万元
2025 年	3656.33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2733号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480.8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32,670.53	0
3	企业所得税	14,284,524.73	39,000
4	印花税	360,714.38	0
5	车船税	-960	0
6	教育费附加	656,858.78	0
7	增值税	21,895,293.2	23,400
8	房产税	324,069.18	0
9	地方教育附加	437,905.86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52,007.92	0
11	其他收入	7,412,441.97	0
	合计	47,309,007.43	62,400
	其中,自缴税款	38,449,792.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4,108.2元,2019年13,286.13元,2020年2,092.26元,2022年17,714,730.44元,2023年29,574,790.4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520元(贰仟伍佰贰拾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44757477937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297248号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480.8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5,152.14	0
3	企业所得税	11,854,134.65	6,000
4	印花税	493,822.64	0
5	教育费附加	1,039,350.92	0
6	增值税	34,645,030.5	3,600
7	房产税	324,069.18	0
8	地方教育附加	692,900.6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55,689.27	0
10	其他收入	6,639,275.14	0
合计		58,522,905.92	9,600
其中,自缴税款		49,795,689.9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6年33,546.64元,2017年80,441.11元,2018年26,862.75元,2023年25,858,524.47元,2024年32,523,530.95元。

二、已退税情况

-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3173411885744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1370948号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在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3,958.91	0
2	企业所得税	8,237,131.51	0
3	印花税	219,757.85	0
4	教育费附加	575,982.4	0
5	增值税	19,199,413.14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83,988.25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46,273.02	0
8	其他收入	6,256,815.83	0
	合计	36,563,320.91	0
	其中,自缴税款	29,000,261.4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15,948.15元,2019年3,688.5元,2024年21,838,963.13元,2025年14,704,721.1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1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12120212402012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Q32010344R8M

兹证明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市政行业、公路工程、建筑行业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资质范围内）；工程勘察、测绘（资质范围内）；城乡规划的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咨询；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总承包（含数据采集与分析、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

发证日期：2024-02-05

证书有效期至：2027-02-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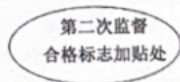
初始获证日期：2006-04-28

机构印章：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审核标志为准。)

签发(主任)：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 (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F, Yuhe Building, Qiaoxiang Road, Shenzhen, P.R. China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E32010231R4M

兹证明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市政行业、公路工程、建筑行业 and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资质范围内）；工程勘察、测绘（资质范围内）；城乡规划的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咨询；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总承包（含数据采集与分析、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4-02-05

证书有效期至：2027-02-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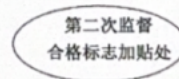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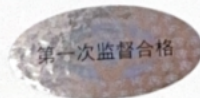
初始获证日期：2014-07-28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 (www.u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F, Yube Building, Qiaoxiang Road, Shenzhen, P.R. China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S32010195R4M

兹证明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市政行业、公路工程、建筑行业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资质范围内）；工程勘察、测绘（资质范围内）；城乡规划的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咨询；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总承包（含数据采集与分析、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4-02-05

证书有效期至：2027-02-04

初始获证日期：2014-07-28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合格

第二次监督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 (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F, Yuhe Building, Qiaoxiang Road, Shenzhen, P.R. China



附表 4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省道 S359 西宝线坪山段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重新公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04 月 30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无 时间：2026 年 04 月 30 日</p> <p>法定代表人： <u>刘树扭</u> 时间：2026 年 04 月 30 日</p>	

备注：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2. 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3.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单位均需提供此表并签署、盖章。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省道 S359 西宝线坪山段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重新公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4 月 30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无 时间：2026 年 4 月 30 日</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6 年 4 月 30 日</p>

备注：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2. 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3.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单位均需提供此表并签署、盖章。

附表 5

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道路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业绩表（数量上限为 5 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年 04 月 30 日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工程重要指标描述	项目类型	备注
1	福泽大道 (北延伸至 洪宽大道 段)全过程 工程咨询	1595.363 5 (项目管 理费用 189.8053 万元)	2024.04	福清市	福清市城 投建设投 资集团有 限公司	路线全长 2400 米， 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 。项目总投资估算 68947.3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 58403.49 万元。	全过程 工程咨 询	
2	福通大道 (清盛大道 至创业大道 段)道路工 程全过程 工程咨询	553.1237 (项目管 理费用 114.9537 万元)	2023.07	福清市	福清市城 投建设投 资集团有 限公司	路线全长 760m，其中 横跨龙江部分桥长 447 米，道路红线宽度 37~40 米， 道路等级为 城市主干道 ，项目总 投资估算 26008.28 万 元，其中工程费用约 21301.9 万元。	全过程 工程咨 询	
3	福州台商投 资区标准化 园区建设项 目(道路及 场地土石方 工程等配套 设施一期项 目)全过程 工程咨询	496.5 (项 目管理费 用 90.3 万 元)	2025.02	罗源县	罗源县城 乡建设发 展集团有 限公司	市政道路采用城市次 干道标准建设 ，西侧 道路长约 583m，东侧 道路 503m。工程建安 费用约 3.81 亿元，总投 资约 4.1 亿元。	全过程 工程咨 询	
4	坪山区沙联 路市政工程 (全过程工 程咨询)	222.94 (项目管 理费用 56.81 万 元)	2024.5.2 0	深圳市	深圳市坪 山区交通 轨道管理 中心	道路长约 1025m，红线 宽 27m，双向 4 车道， 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 路 。总投资暂定为 3874.5 万元，其中， 建安工程费为 3293.33 万元。	全过程 工程咨 询	
5	坪山区惠松 路市政工程 (全过程工 程咨询)	175.48 (项目管 理费用 42.8 万 元)	2023.07. 24	深圳市	深圳市坪 山区交通 轨道管理 中心	道路长约 0.84 公里， 红线宽 12 米， 城市支 路 。总投资暂定为 3024 万元。	全过程 工程咨 询	
6	国道 G104 线罗源松山 迹头至可湖 段(国道	1329.072 (项目管 理费用 347.5 万	2025.10	罗源县	罗源县交 通国有资 产投资经 营有限公	路线全长约 3.1 公里， 拟按照一级公路兼城 市道路功能(城市次 干路或以上)标准进	全过程 工程咨 询	

	G228 线共线(段)公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元)			司	行提升改造,路基宽48米,主线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6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总投资47000万元,建安费36000万元。		
7	国道G228线罗源松山迹头至选屿段公路工程(全过程咨询)	1108.71	2024.04	福州市	罗源县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主线段长约2.25公里,全线含桥梁一座,桥长488m。采用一级公路(集散型)兼城市主干道标准。连接线段长度约675m,全线含桥梁一座,桥长623m。采用二级公路兼城市主干道标准。项目总投资约5.5亿元,其中,建安费约4.9亿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	
8	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163.67 (项目管理费用39.97万元)	2023.07	深圳市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道路长约0.467公里。项目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20米,双向2车道,设计速度20千米/小时。总投资暂定为2802万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	
9	坪山区文慧路(福民路-和民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131.3062 (项目管理费用33.66万元)	2024.01	深圳市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长约0.24公里,红线宽30米,面积约7200平方米,总投资金额约为:2160万元。项目为新建市政工程,总投资约2160万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	

备注:

1. 提供市政道路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业绩(联合体投标的,须由牵头单位提供);
2. 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若超过5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
3. 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4. 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通过竣工验收的还需提供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有)。【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1. 福泽大道(北延伸至洪宽大道段)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2024-CTFW-2821

福泽大道(北延伸至洪宽大道段)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委托人：福清市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方）；

：深圳市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成员方）；

：福建省建研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成员方）

2024 年 4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福清市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方);

深圳市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成员方);

福建省建研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福建省的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福泽大道(北延伸至洪宽大道段)全过程工程咨询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福泽大道(北延伸至洪宽大道段)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福清市龙山街道、阳下街道。

3. 工程概况: 项目起点位于纬一路匝道,终点至洪宽大道,路线全长 2400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全线设有三个隧道洞口,分别为机动车道左右洞和人非洞,其中机动车道左右洞均长 1580 米,机动车左右洞宽度均为 11 米,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40 千米/时,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左右洞起点纬一路匝道-隧道进洞口段道路长 100 米,宽度为 40 米,终点隧道出洞口段-洪宽大道道路长 462 米,宽度为 30 米~64.3 米;人非洞洞长 1640 米,宽度为 7.5 米;人非洞起点进洞口道路段长度为 80 米,宽度为 7.5 米;终点出洞口道路段长度位 202 米,宽度为 7.5 米~9 米(9 米段含 1.5 米树池),非机动车道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人行道铺设透水砖。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交通工程及绿化工程等。项目总投资估算 68947.3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 58403.49 万元。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福泽大道(北延伸至洪宽大道段)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1) 工程勘察: 包含但不限于为满足本项目设计和规范所要求的工程勘察、全部勘察报告和资料,以及工程施工、验收、备案所需要的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制定勘察纲要,进行测绘、勘探、取样、试验、测试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与业主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配合服务等。

(2) 设计咨询: 包括但不限于建设规划红线图内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工作(满足施工总承

包招标的要求)、施工图设计咨询、服务和配合工作及项目后续阶段相关配合服务,设计成果符合国家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及当地主管部门技术审查要求。

(3) 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参与前期设计的相关讨论、工程进度款审核、编制施工图预算、工程造价指标分析以及施工过程中对成本动态的控制等施工过程造价咨询,出具各阶段书面咨询意见或签署相关意见以及上述咨询服务中与施工、评审、审计等单位的必要的核对、复核、协调、解释等工作(其中在施工过程中根据招标人实际需要对工程变更、设计变更及经济签证进行初审、材料询价,工程造价指标分析等施工过程造价咨询并出具各阶段书面咨询意见或签署相关意见以及上述咨询服务中与施工、评审、审计等单位的必要的核对、复核、协调、解释以及结算过程中相关配合等工作不另行计费)。

(4) 其他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水土保持编制、环境影响评估编制、社稳评估报告编制、林地编制、施工过程检(监)测与项目建设有关的所需的其他工作(如项目管理:根据招标人需求,协助招标人对项目的安全、质量、进度、成本等内容进行全过程管理工作,项目所涉及工程建设前期工作、工程建设技术管理、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前期咨询资料收集归档、工程造价控制等的组织、协调工作等项目管理)。

(具体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全过程工程咨询主要服务内容及成果文件。)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从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工程勘察服务期限:同上。

设计咨询服务期限:同上。

造价咨询服务期限:同上。

其他咨询服务期限:同上。

具体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 1595.3635 万元;

2. 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 1595.3635 万元, 其中:

(1) 工程勘察: 550 万元。

(2) 设计咨询: 734.4614 万元。

七、承诺

1.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咨询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合同签订

1.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4月30日

2. 合同签订地点：福清市

3.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咨询人各执肆份。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副本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咨询人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订页)

委托人： (盖章)
福清市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咨询人： (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牵头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刘树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91440300665890108N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邮政编码： 518029
电 话： 0755-83265011
传 真： 0755-83324659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账 号： 4000025209022101117

咨询人： (盖章)
深圳市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91440300738835725Y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天安云谷产业园二期 (02-08 地块) 11 栋 2705A

邮政编码： 518000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账 号： 44250100015900003402

咨询人： (盖章)
福建省建研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91350102054336044C
地 址： 福州高新区高新大道 58-1 号裙楼地下 一层—一层、三层—四层

邮政编码： 350100
电 话： 0591-83052157
传 真： 0591-87586917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福州杨桥支行

账 号： 117200100100112980

业绩证明

我方委托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福泽大道(北延伸至洪宽大道段)全过程工程咨询”的项目管理及勘察设计任务，目前该单位已按合同进度要求完成相应阶段工作。

一、工程规模：

项目起点位于纬一路匝道，终点至洪宽大道，路线全长 2400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全线设有三个隧道洞口，分别为机动车道左右洞和人非洞，其中机动车道左右洞均长 1580 米，机动车左右洞宽度均为 11 米，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40 千米/时，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左右洞起点纬一路匝道-隧道进洞口段道路长 100 米，宽度为 40 米，终点隧道出洞口段-洪宽大道道路长 462 米，宽度为 30 米~64.3 米；人非洞洞长 1640 米，宽度为 7.5 米；人非洞起点进洞口道路段长度为 80 米，宽度为 7.5 米；终点出洞口道路段长度位 202 米，宽度为 7.5 米~9 米(9 米段含 1.5 米树池)，非机动车道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人行道铺设透水砖。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交通工程及绿化工程等。项目总投资估算 68947.3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 58403.49 万元。合同暂定价 1595.365 万元，其中项目管理费用暂定 189.8053 万元。

二、项目主要参与人员：

经我公司复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同志参与项目管理及勘察设计工作

项目负责人：赵刚、陈立椿

设计负责人：张晶晶、凌建林

勘察专业负责人：陈鹏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赖仰建、孙凯东、苏芳、董永红、邓怀宇

三、履约评价：良好

特此证明。

业主单位：（盖章）福清市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7 日



2. 福通大道（清盛大道至创业大道段）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S23146-R

合同编号： 2023-CTFW-14046



福建省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福通大道（清盛大道至创业大道段）道路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委托人：福清市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
顾问有限公司、健研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年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福清市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健研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福建省的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福通大道（清盛大道至创业大道段） 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名称）全过程工程咨询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福通大道（清盛大道至创业大道段）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福清市宏路街道。

3. 工程概况：项目起点位于清盛大道，终点至纬一路，路线全长 760m，其中横跨龙江部分桥长 447 米，道路红线宽度 37~40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双向四车道，设计时速 4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设置桥梁一座，全桥长 447m，桥梁段宽 31.6~51.4m，上部结构采用下承式连续钢筋梁-拱组合桥，下部结构采用花瓶墩、实体台、桩基础、北侧引桥桥长 182 米，桥宽 31.6 米~38.6 米，南侧引桥桥长 145 米，桥宽 16 米~25 米，南北侧引桥上部结构均采用预应力砼连续箱梁，下部结构均采用花瓶墩、实体台、桩基础。主桥两侧共设置 4 座，2 座非机动车道桥，1 号左右幅人行桥长 55.4 米，2 号右幅人行桥长 22.4 米，2 号左幅人行桥长 91.1 米，人行桥桥宽均为 4.1m，上部结构为钢结构梁，下部结构为柱式墩、桩基础。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及照明工程、管线综合、绿化工程等。项目总投资估算 26008.2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 21301.9 万元。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福通大道（清盛大道至创业大道段）道路工程（项目名称）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1）工程勘察：满足设计和规范所要求的全部勘察报告和资料，以及工程施工、验收、备案所需要的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制定勘察纲要，进行测绘、勘探、取样、试验、测试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与业主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服务等。

(2) 设计咨询：包括但不限于建设规划红线图内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工作（满足施工总承包招标的要求）、施工图设计咨询、服务和配合工作及项目后续阶段相关配合服务，设计成果符合国家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及当地自规局建筑方案等技术审查要求。

(3) 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参与前期设计的相关讨论、编制施工图预算、工程造价指标分析以及施工过程中对成本动态的控制等施工过程造价咨询，出具各阶段书面咨询意见或签署相关意见以及上述咨询服务中与施工、评审、审计等单位的必要的核对、复核、协调、解释等工作（其中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发包人实际需要对工程变更、设计变更及经济签证进行初审、材料询价，工程造价指标分析等施工过程造价咨询并出具各阶段书面咨询意见或签署相关意见以及上述咨询服务中与施工、评审、审计等单位的必要的核对、复核、协调、解释等工作不另行计费。

(4) 其他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水土保持编制、环境影响评估编制、社稳评估报告编制、林地编制、施工过程检（监）测与项目建设有关的所需的其他工作（如项目管理：根据招标人需求，协助招标人对项目的安全、质量、进度、成本等内容进行全过程管理工作，项目所涉及工程建设前期工作、工程建设技术管理、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前期咨询资料收集归档、工程造价控制等的组织、协调工作等项目管理工作）。

（具体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全过程工程咨询主要服务内容及成果文件。）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从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工程勘察服务期限：/

设计咨询服务期限：/

造价咨询服务期限：/

其他咨询服务期限：/

具体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5531237 元；

2. 签约合同价为：5531237 元，其中：

(1) 工程勘察：85.22 万元。

(2) 设计咨询：309.77 万元。

(3) 造价咨询：43.18 万元。

(4) 其他咨询：114.9537 万元。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合同签订

1.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7月14日

2. 合同签订地点：福清市

3.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咨询人各执肆份。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副本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咨询人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委托人：（盖章）
福清市城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91440300665890108N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邮政编码：518029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755-83265011

传 真：0755-83324659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

岗支

账 号：_____

账 号： 4000025209022101117

时 间： _____年__月__日

时 间： _____年__月__日


 咨询人： (盖章)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咨询人： (盖章)
 健研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91440300279543773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91350200B369527594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
14楼东

地 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62号十楼、十一
楼

邮政编码： 518028

邮政编码： 361004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5-83785230

电 话： 0592-2273729

传 真： 0755-83785230

传 真： 0592-2273730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振华支行

开户银行： 建行厦门开元支行

账 号： 105584000056

账 号： 35101558001059888666

时 间： _____年__月__日

时 间： _____年__月__日

业绩证明

我方委托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福通大道（清盛大道至创业大道段）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的项目管理及勘察设计任务，目前该单位已按合同进度要求完成相应阶段工作。

一、工程规模：

项目起点位于清盛大道，终点至纬一路，路线全长 760m，其中横跨龙江部分桥长 447 米，道路红线宽度 37~40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双向四车道，设计时速 4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设置桥梁一座，全桥长 447m，桥梁段宽 31.6~51.4m，上部结构采用下承式连续钢筋混凝土梁-拱组合桥，下部结构采用花瓶墩、实体台、桩基础、北侧引桥桥长 182 米，桥宽 31.6 米~38.6 米，南侧引桥桥长 145 米，桥宽 16 米~25 米，南北侧引桥上部结构均采用预应力砼连续箱梁，下部结构均采用花瓶墩、实体台、桩基础。主桥两侧共设置 4 座，2 座非机动车道桥，1 号左右幅人行桥长 55.4 米，2 号右幅人行桥长 22.4 米，2 号左幅人行桥长 91.1 米，人行桥桥宽均为 4.1m，上部结构为钢结构梁，下部结构为柱式墩、桩基础。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及照明工程、管线综合、绿化工程等。项目总投资估算 26008.2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 21301.9 万元。合同暂定价 553.1237 万元，其中项目管理费用暂定 114.9537 万元。

二、项目主要参与人员：

经我公司复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同志参与项目管理及勘察设计工作

项目负责人：朱秀兰、赵刚

设计负责人：叶明月

勘察专业负责人：赵丹、陈鹏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赖仰建、孙凯东、苏芳、董永红、邓怀宇

三、履约评价：良好

特此证明。

业主单位：（盖章）福清市城投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7 日



福州台商投资区标准化园区建设项目
(道路及场地土石方工程等配套设施一期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委托人：罗源县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晟汇创建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福州中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2025年2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罗源县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晟汇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福州中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福州台商投资区标准化园区建设项目（道路及场地土石方工程等配套设施一期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福州台商投资区标准化园区建设项目（道路及场地土石方工程等配套设施一期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 项目地点：福州市罗源县。

3. 建设内容：本项目为福州台商投资区标准化园区建设项目（道路及场地土石方工程等配套设施一期项目），含软基处理工程、道路交通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交通监控工程、照明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给水工程等。

4. 建设规模：本次建设项目为宁德时代罗源新能源基地软基处理、土方回填及东西两侧市政道路建设。地块及道路软基处理工艺采用真空联合堆载预压法，局部与现有道路相交处，采用水泥搅拌桩处理。市政道路采用城市次干道标准建设，两条路均北起松岐中路，一路向南至规划河岸绿线；西侧道路长约583m，东侧道路503m，红线宽度30m，两侧设置独立非机动车道，设计速度30km/h，双向四车道建设规模。工程建安费约3.81亿元，总投资约4.1亿元。

- 工程招标采购咨询，包括：
- 工程监理招标代理：/。
- 工程施工招标代理：/。
- 材料设备采购招标代理：/。
- 其他：/。
- 施工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服务：包括施工阶段监理、竣工验收阶段、保修阶段监理及相关工程档案归档和结算完成。

其他：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主要包含组织协调全过程咨询内部各方关系，对本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中所有包含的工作进行组织、协调、评审、验收等管理工作。

(二) 其他专项咨询

- 项目融资咨询：/。
- 信息技术咨询：/。
- 风险管理咨询：/。
- 项目后评价咨询：/。
-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咨询：/。
- 工程保险咨询：/。
- 其他：/。

受托人向委托人提供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等服务的，可在合同附件1中另行约定。

三、委托人代表与咨询项目总负责人

1. 委托人代表：林建诚，身份证号：/，其他证件号：。

2. 咨询项目总负责人：叶明月，身份证号：330821198012126013，其他证件号：AD244400228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四、签约合同价

1. 本项目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签约合同暂定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佰玖拾陆万伍仟元整（¥4965000）元。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名或盖章。

七、承诺

1.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派遣相应人员,提供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和条件,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服务费用及其他应支付款项。

2.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相关标准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

八、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的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含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 2025年2月14日。

2. 合同订立地点: 罗源县。

3. 本合同经双方签名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四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咨询人各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 仅为《福州台商投资区标准化园区建设项目(道路及场地土石方工程等配套设施二期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签署页)

委托人(盖章): 罗源县城乡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3MA8U6R7G0H

单位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罗源县凤山镇罗罗中路12

号岐阳金尊名城B区11座1301室

邮政编码: 350600

联系电话: (填写经办人电话号码)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罗源支行

账号: 100078623750010001

咨询人(联合体成员)(盖章):

中展汇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5MA329KE90C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湖里路27号1#楼2-77L

室(自贸试验区内)

邮政编码: 350015

电话: 0591-83058829

传真: 0591-83058829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金山支

行

账号: 157902395

咨询人(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

大厦

邮政编码: 518029

电话: 0755-83265011

传真: 0755-83324659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

支行

账号: 4000025209022101117

咨询人(联合体成员)(盖章):

福州中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4766170951F

地址: 福建省闽清县梅城镇解放大街112-1号

邮政编码: 350800

电话: 0591-83755900

传真: 0591-83755900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屏山支行

账号: 591908417610106

六、联合体协议书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晟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福州中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晟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福州中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福州台商投资区标准化园区建设项目（道路及场地土石方工程等配套设施一期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名称）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招标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晟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福州中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招标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工作内容：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设计咨询、工程勘察、工程测绘；

中晟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工作内容：造价咨询；

福州中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工作内容：工程监理。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刘树亚（盖个人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中晟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曹琳（盖个人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福州中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林剑煌（盖个人章）

2025年01月25日

业绩证明

我公司 2025 年 2 月委托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福州台商投资区标准化园区建设项目（道路及场地土石方工程等配套设施一期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项目管理及勘察设计任务，目前该单位已按合同进度要求完成相应阶段工作。

一、工程规模：

本次建设项目为宁德时代罗源新能源基地软基处理、土方回填及东西两侧市政道路建设。地块及道路软基处理工艺采用真空联合堆载预压法，局部与现有道路相交处，采用水泥搅拌桩处理。市政道路采用城市次干道标准建设，两条路均北起松岐中路，一路向南至规划河岸绿线；西侧道路长约 583m，东侧道路 503m，红线宽度 30m，两侧设置独立非机动车道，设计速度 30km/h，双向四车道建设规模。工程建安费约 3.81 亿元，总投资约 4.1 亿元。合同暂定价为 496.5 万元，其中项目管理费暂定 90.3 万元。

二、项目主要参与人员：

项目负责人：叶明月

设计负责人：张晶晶

勘察专业负责人：陈鹏

三、履约评价：良好

特此证明。

业主单位：罗源县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24 日



4. 坪山区沙联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SPJG-QQ-ZX-2024-45号

坪山区沙联路市政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 程 名 称：坪山区沙联路市政工程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曹海涛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13560X

法定代表人：程振宇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 TCL 国际 E 城 G3 栋 309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8880167U

法定代表人：李开臣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 B 座 401 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坪山区沙联路市政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2.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项目规模：本项目位于坪山街道，坪山区沙联路位于龙田街道，整体呈南北走向，北起琥珀路，南至文达路，道路长约 1025m，红线宽 27m，双向 4 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 4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

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根据项目赋码文件，本项目总投资暂定为3874.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3293.33万元。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项目管理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工程设计（含竣工图编制）
- 工程勘察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工程造价咨询

其中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含竣工图编制）和 BIM 技术应用服务工作；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工作；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测量、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

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 2024 年 ___ 月 ___ 日始计,至 2025 年 ___ 月 ___ 日结束，共计 480（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2229400.00）大写贰佰贰拾贰万玖仟肆佰元整（含税价），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其中：

1.项目管理费用：下浮率为 10%，（¥568100.00）

2.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1661300.00）

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下浮率为 15%，（¥83300.00）

工程设计费用：下浮率为 15%，（¥930400.00）

工程勘察测量费用：下浮率为 15%，（¥258400.00）

BIM 技术应用服务费用：下浮率为 15%，（¥112500.00）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 15%，（¥276700.00）

3. 履约评价奖惩金（暂列金）： / 。（建议按项目管理加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之和的 0%~5%暂列）

4. 节省投资奖励（暂列金）： / 。

5. 其他： / 。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齐花炳，身份证号码：42010519711262033，

(此页无正文, 为坪山区沙联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盖章页)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 8 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曹海涛

何泰斗

受托人: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

邮政编码: 518029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张敏东

电话: 18566770097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刘树挺

受托人: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

TCL 国际 E 城 G3 栋 309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杨艳艳

电话: 18902900834

受托人: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程振宇

受托人: 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80167U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 B 座 401 室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甘梅

电话: 13480800615

受托人: 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考明臣

签订日期: 2024年 5月 20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合同编号：SPJG-QQ-ZX-2023-100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 程 名 称：坪山区惠松路市政工程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坪山区
委 托 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 托 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黄明政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

法定代表人：廖易霖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15号

受托人（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8574B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坪山区惠松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项目规模：坪山区惠松路市政工程；总投资暂定为3024万元，项目位于坑梓街道，西起临松路，东至金联路，长约0.84公里，红线宽12米，城市支路，双向2车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

信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景观工程等。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主要包含全过程项目管理、设计、BIM、可研、勘察、工程造价咨询等内容。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3024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项目管理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工程设计
- 工程勘察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工程造价咨询
- 工程监理

其中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BIM 技术应用服务等工作；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工作；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测量、监理、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

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 年 月 日始计，至 年 月 日结束，共计 （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1754800.00）（大写）壹佰柒拾伍万肆仟捌佰元整（含税价），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在项目总概算批复、具备确定各组成部分最终费用的条件后，根据本合同规定和批复的建安费，计算实际费用，签订补充协议，在保持本合同支付比例不变的前提下调整各期支付数额，并调整已支付款项数额。

其中：

1.项目管理费用：下浮率为15%，（¥428000.00）

2.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1326800.00）

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下浮率为15%，（¥71700.00）

工程设计费用：下浮率为15%，（¥742000.00）

工程勘察测量费用：下浮率为15%，（¥206100.00）

BIM技术应用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87800.00）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219200.00）

3. 履约评价奖惩金（暂列金）： / 。

- 5.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7.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8.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9.其他

上述组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序号在前的为适用依据；如同一序号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制定时间在后的文件为适用依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词语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遵守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设施和条件，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付款项。

十、合同订立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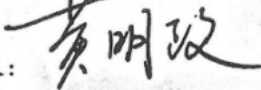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执壹拾贰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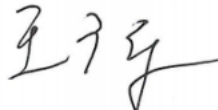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为坪山区惠松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盖章页)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一: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

邮政编码: 518029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张敏东
电话: 18566770097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账号: 4000025209022101117

邮箱: szmedi@szmedi.com.cn

受托人二: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15号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肖元明
电话: 1581875652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西丽支行

账号: 749774765576

受托人三: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郑锦前
电话: 13570898929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79170154740006664

合同编号：_____

S25076-R

国道 G104 线罗源松山迹头至可湖段
（国道 G228 线共线段）公路工程

全过程咨询合同文件

委托人：罗源县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

云南展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2025 年 10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罗源县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

云南展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国道 G104 线罗源松山迹头至可湖段（国道 G228 线共线段）公路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的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国道 G104 线罗源松山迹头至可湖段（国道 G228 线共线段）公路工程全过程咨询。

2. 项目地点：福州市罗源县。

3. 建设内容：该路段现为双向四车道二级公路，路线全长约 3.1 公里，拟按照一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城市次干路或以上）标准进行提升改造，路基宽 48 米，主线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6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市政部分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非机动车道、人行道、电力工程、通信工程、排水工程（雨水、污水）、给水工程（DN1000、DN600 给水管）、路灯工程等。具体实际建设内容和规模以招标人最终确认的施工图为准，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4.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47000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36000 万元。

5. 资金来源：财政统筹。

6. 资金到位情况：已落实。

7. 项目周期：从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竣工结算及缺陷责任期（24 个月）结束之日止。本项目建设工期暂定为 18 个月。

二、服务内容

三、委托人代表与咨询项目总负责人

1. 委托人代表：李岗， 身份证号：350123197405220012， 其他证件号： / 。

2. 咨询项目总负责人：叶明月， 身份证号：330821198012126013， 其他证件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AD244400228。

四、签约合同价

1. 本项目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贰拾玖万零柒佰贰拾元（¥1329072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2558415元，增值税额为752305元，增值税率为6%。

2. 签约合同价具体构成及合同价计取方式详见下表。

序号	专项咨询服务内容	签约合同价（万元）	合同价计取方式	税率	税金（万元）
1	工程勘察	210.0000		6%	11.8868
2	工程设计	534.5000			30.2547
3	工程造价	43.5000			2.4623
4	工程监理	193.5720			10.9569
5	其他服务	347.5000			19.6698
	合计	1329.0720			75.2305

上述费用已包含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

五、服务期限

本项目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期限：从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竣工结算及缺陷责任期（24个月）结束之日止。本项目建设工期暂定为18个月。

六、合同文件构成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招标文件（如有）；
- (3) 中标通知书（如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5) 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名或盖章。

七、承诺

1.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派遣相应人员，提供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 and 条件，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服务费用及其他应支付款项。

2.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相关标准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

八、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的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含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0月20日。

2. 合同订立地点：福建省罗源县。

3. 本合同经双方签名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各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仅为本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盖章): 罗源县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3766159445H

单位地址: 罗源县凤山镇莲花西区 21 号罗源县交通大楼

邮政编码: 350600

联系电话: 0591-62575219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罗源支行

账号: 420858362747

咨询人(联合体成员)(盖章):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00118476952Q

地址: 大连市西岗区晨光街 8 号

邮政编码: 116000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西岗支行

账号: 21250162006300000097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邮政编码: 518029

电话: 0755-83265011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账号: 4000025209022101117

咨询人(联合体成员)(盖章): 云南展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00557795656T

地址: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第三城映象欣城 C 区 C3 幢 7 层 704 号-711 号

邮政编码: 650000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国际银座支行

账号: 2502082109000003809

业绩证明

我公司 2025 年 10 月委托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国道 G104 线罗源松山迹头至可湖段（国道 G228 线共线段）公路工程全过程咨询”的项目管理及勘察设计任务，目前该单位已按合同进度要求完成相应阶段工作。

一、工程规模：

该路段现为双向四车道二级公路，路线全长约 3.1 公里，拟按照一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城市次干路或以上）标准进行提升改造，路基宽 48 米，主线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6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市政部分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非机动车道、人行道、电力工程、通信工程、排水工程（雨水、污水）、给水工程（DN1000、DN600 给水管）、路灯工程等。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47000 万元，建安费约 36000 万元。

二、项目主要参与人员：

项目负责人：叶明月、齐花炳
设计负责人：张晶晶、凌建林
勘察专业负责人：陈鹏

三、履约评价：良好

特此证明。

业主单位：（盖章）罗源县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6 年 01 月 30 日



合同编号： S24059-R

福建省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国道 G228 线罗源松山迹头至选屿段公路工程
(全过程咨询)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委托人：罗源县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晟远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罗源县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晟远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福建省的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国道 G228 线罗源松山迹头至选屿段公路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名称）全过程工程咨询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国道 G228 线罗源松山迹头至选屿段公路工程（全过程咨询）。

2. 工程地点：福州市罗源县。

3. 工程概况：本项目是福州台商投资区外联通道（迹头至台商区段）重要组成部分包含主线段、连接线段及附属设施。（1）主线段（国道 G228 线罗源松山迹头至选屿段公路工程）：起点位于迹头村附近，终点在水闸南侧与通屿路相交，长约 2.25 公里，全线含桥梁一座，桥长 488m。采用一级公路（集散型）兼城市主干道标准，设计速度 60km/h，拓宽为双向六车道。项目部分路段利用既有国道，采用堤路结合方式拓宽，涉及松山围垦海堤除险加固建设。（2）连接线段（福州台商投资区外联通道（选屿至台商区段））及附属工程，该段路线长度约 675m，全线含桥梁一座，桥长 623m。采用二级公路兼城市主干道标准，设计速度 50km/h，规划双向六车道。项目总投资约 5.5 亿元，其中，建安费约 4.9 亿元。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国道 G228 线罗源松山迹头至选屿段公路工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工可咨询、勘察、设计、造价咨询及其他咨询；包括水土保持编制、环境影响评估编制、社稳评估报告编制、监测和测量及项目管理。

工可咨询：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工程勘察（含地质钻探）：满足设计和规范所要求的全部勘察报告和资料，以及工程施工、验收、备案所需要的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制定勘察纲要，进行测绘、勘探、取样、试验、测试等勘察作业，编制工

程勘察文件，与业主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服务等。

道路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建设规划红线图内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工作（满足施工总承包招标的要求）、施工图设计咨询、服务和配合工作及项目后续阶段相关配合服务，设计成果符合国家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及当地主管部门技术审查要求。

造价咨询：施工招标清单、控制价编制、工程结算咨询。

监测：主线段监测主要含施工期间海堤及路基沉降、位移、超孔隙水压监测。连接段监测。

测量：含主线段及连接段地形图，中桩，断面，竣工测量。

项目管理：协助招标人全过程对项目的安全、质量、进度、成本等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所涉及工程建设前期工作、工程建设技术管理、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前期咨询资料收集归档、工程造价控制等的组织、协调工作等项目管理工

其他咨询服务：社稳评估报告编制、环境影响评估编制、水土保持报告编制。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从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节点工期：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11087100 元；

2.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零捌万柒仟壹佰元整（¥11087100.00 元），其中：增值税金额¥627571.70 元，不含税金额¥10459528.30 元。其中：

- (1) 工可咨询：0 万元。
- (2) 工程勘察：329.8 万元。
- (3) 道路工程设计：646.02 万元。
- (4) 造价咨询：47.53 万元。
- (5) 社稳评估报告：1.746 万元。
- (6) 环境影响评估：6.596 万元。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或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肆 份、副本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叁 份，咨询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叁 份。

委托人：（盖章）
罗源县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月__日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91440300065890108N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邮政编码： 518029

法定代表人： 刘和扭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5-83265011

传 真： 0755-83324659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账 号： 4000025209022101117

时 间： _____年__月__日

咨询人: (盖章)
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9135000015815726XT

地 址: 福州市东大路 158 号

邮政编码: 350001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张启龙

电 话: 0591-87660374

传 真: 0591-88018530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
州湖东支行

账 号: 591900025210212

时 间: 2024年__月__日



咨询人: (盖章)
晟远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91370600MA3RYP8521

地 址: 山东省烟台市高新区海越
路 9 号易贸科技大厦 701 号

邮政编码: 264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0535-3940010 转 802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烟台高新区支行

账 号: 15340901040021931

时 间: _____年__月__日



业绩证明

我公司 2024 年 4 月委托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国道 G228 线罗源松山迹头至选屿段公路工程（全过程咨询）”的项目管理及勘察设计任务，目前该单位已按合同进度要求完成相应阶段工作。

一、工程规模：

本项目是福州台商投资区外联通道(迹头至台商区段)重要组成部分包含主线段、连接线段及附属设施。(1)主线段(国道 G228 线罗源松山迹头至选屿段公路工程):起点位于迹头村附近,终点在水闸南侧与通屿路相交,长约 2.25 公里,全线含桥梁一座,桥长 488m。采用一级公路(集散型)兼城市主干道标准,设计速度 60km/h,拓宽为双向六车道。项目部分路段利用既有国道,采用堤路结合方式拓宽,涉及松山围垦海堤除险加固建设。(2)连接线段(福州台商投资区外联通道(选屿至台商区段))及附属工程,该段路线长度约 675m,全线含桥梁一座,桥长 623m。采用二级公路兼城市主干道标准,设计速度 50km/h,规划双向六车道。项目总投资约 5.5 亿元,其中,建安费约 4.9 亿元。

二、项目主要参与人员：

项目负责人:叶明月、齐花炳

设计负责人:凌建林、陈君

道路专业负责人(主专业):赖仰建、冯荣煊

桥梁专业负责人(主专业):刘烈恒、余龙

勘察专业负责人:陈鹏

三、履约评价：良好

特此证明。

业主单位：（盖章）罗源县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6 年 01 月 30 日



合同编号：SPJG-QQ-ZX-2023-104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 程 名 称：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黄明政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

法定代表人：糜易霖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15号

受托人（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8574B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项目规模：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总投资暂定为2802万元，项目位于龙田街道，起于龙兴北路，终于龙田环路，道路长约0.467公里。项目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20米，双向2车道，设计速度20千米/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

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2802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项目管理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工程设计
- 工程勘察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工程造价咨询
- 工程监理

其中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BIM 技术应用服务等工作；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工作；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测量、监理、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施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计，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结束，共计_____（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1636700.00）（大写）壹佰陆叁万陆仟柒佰元整（含税价），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在项目总概算批复、具备确定各组成部分最终费用的条件后，根据本合同规定和批复的建安费，计算实际费用，签订补充协议，在保持本合同支付比例不变的前提下调整各期支付数额，并调整已支付款项数额。

其中：

1.项目管理费用：下浮率为15%，（¥399700.00）

2.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1237000.00）

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下浮率为15%，（¥67800.00）

工程设计费用：下浮率为15%，（¥691500.00）

工程勘察测量费用：下浮率为15%，（¥192100.00）

BIM技术应用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81300.00）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204300.00）

3. 履约评价奖惩金（暂列金）： / 。

（建议按项目管理加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之和的0%~5%暂列）

- 6.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7.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8.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9.其他

上述组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序号在前的为适用依据；如同一序号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制定时间在后的文件为适用依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词语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遵守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设施和条件，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付款项。

十、合同订立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执壹拾贰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此页无正文, 为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盖章页)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一: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

邮政编码: 518029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张敏东

电话: 18566770097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账号: 4000025209022101117

邮箱: szmedi@szmedi.com.cn

受托人二: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15号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肖元明

电话: 1581875652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西丽支行

账号: 749774765576

受托人三: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郑锦前

电话: 13570898929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79170154740006664

附表 6

9. 坪山区文慧路（福民路-和民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PJG-QQ-ZX-2023-175 号

坪山区文慧路（福民路-和民路）市政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 程 名 称：坪山区文慧路（福民路-和民路）市政工程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曹海涛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13560X

法定代表人：程振宇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 TCL 国际 E 城 G3 栋 309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8880167U

法定代表人：李开臣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 B 座 401 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坪山区文慧路（福民路-和民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项目地点：坪山区石井街道

3.项目规模：坪山区文慧路(福民路-和民路)市政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长约0.24公里，红线宽30米，面积约7200平方米，总投资金额约为：2160万元。项目为新建市政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2160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管理 | <input type="checkbox"/>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可行性研究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设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造价咨询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勘察 |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监理 |

其中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BIM 技术应用服务等工作；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工作；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监理、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 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 2024 年 1 月 10 日始计,至 2025 年 3 月 11 日结束,共计 426 (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 (¥1,313,062.00 万元) (大写: 壹佰叁拾壹万叁仟零陆拾贰元整 (含税价), 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其中:

1. 项目管理费用: 下浮率为 10%, (¥336,600.00)

2. 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 (¥976,462.00)

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 下浮率为 15%, (¥56,406.00)

工程设计费用: 下浮率为 15%, (¥545,043.00)

工程勘察测量费用: 下浮率为 15%, (¥151,401.00)

BIM 技术应用服务费用: 下浮率为 15%, (¥62,736.00)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 下浮率为 15%, (¥160,876.00)

3. 履约评价奖惩金 (暂列金): / 。

(建议按项目管理加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之和的 0%~5% 暂列)

4. 节省投资奖励 (暂列金): / 。

5. 其他: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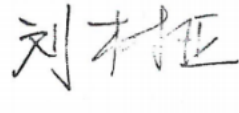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 齐花炳, 身份证号码: 42010519711262033,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201910020440000503/道路工程, 职称、证书号: 道路工程高级工程师, 联系电话: 13501562231。

项目管理负责人: 张晖, 身份证号码: 431002198108260016,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201910020440000552/道路工程, 职称、证书号: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 联系电话: 13609617789。

工程可行性研究项目负责人: 彭栋木, 身份证号码: 110108196502118914,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注册咨询师、咨登 2420051200027, 职称、证书号: 路桥高级工程师 (教授级)、0700101086128, 联系电话: 0755-83265011。

(此页无正文, 为坪山区文慧路(福民路-和民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盖章页 1)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 8 号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
邮政编码: 518118	邮政编码: 518029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经 办 人: 张敏东
电话: 13927425163	电话: 1856677009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账号:	账号: 4000025209022101117

(此页无正文,为坪山区文慧路(福民路-和民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盖章页2)

受托人: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 TCL 国际 E 城 G3 栋 309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杨艳艳

电话: 18902900834

受托人: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80167U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 B 座 401 室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李朝臣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甘梅

电话: 13480800615

签订日期: 2024-01-17

签订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投标人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道路设计业绩表（数量上限为5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年04月30日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工程重要指标描述	备注
1	龙岗区沙荷西路（一期）市政工程（设计）	6001.09	2024.07.24	深圳市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程务署	沙荷路西段道路全长约3300m，其中路基段为1300m，隧道段为1500m，桥梁段为500m，双向6车道，规划等级为城市主干路，总投资匡算193100.65万元。	
2	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代建及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1657.92	2023.03	深圳市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主线全长约4.95公里，城市主干路，红线宽度60米，采用主线双6+辅道双4车道断面布置，主线设计速度50公里/小时，总投资10.7亿元。	
3	魏武路（分水岭路-G206）道路工程设计	1440	2023.08	合肥市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工程管理局	道路工程长约4.4公里，城市快速路，规划红线宽度60米。总投资约9.8亿元。	
4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及匝道桥设计一标段	991.14	2024.01.03	深圳市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秀沙路道路长度约为1.29km，昂俄路道路长度约为1.356km，主干道均按双向六车道设计，且包含匝道桥1。	
5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及匝道桥设计二标段	683.15	2024.01.03	深圳市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李屋路道路长度约为0.606km；廖中路道路长度约为0.416km，下廖路道路长度约为0.938km，廖和路道路长度约为0.714km，上廖路道路长度约为0.147km，坑梓滨河路道路长度约为0.314km，支路均按双向四车道设计；匝道桥2全长约320米，按双向四车道设计；匝道桥3全长约为230米。均属于市政道路。	

备注：

1. 提供市政道路设计业绩（联合体投标的，须由承担设计服务的单位提供）；
2. 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若超过5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

3. 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4. 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通过竣工验收的还需提供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有）。【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1. 龙岗区沙荷西路（一期）市政工程（设计）

正本

合同编号 : 20200240724003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龙岗区沙荷西路（一期）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 (设计)

工程地点 : 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 :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署 2020 年 2 月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设计管理的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等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龙岗区沙荷西路（一期）市政工程设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龙岗区沙荷西路（一期）市政工程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龙岗区

1.4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位于龙岗区南湾、横岗街道和罗湖区东湖街道，沙荷路西段道路全长约 3300m，其中路基段为 1300m，隧道段为 1500m，桥梁段为 500m，双向 6 车道，规划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车速为 50km/h。沙荷西路隧道段与在建深汕铁路隧道并行，桥梁段与在建深汕铁路深圳水库特大桥、沙湾截排工程、远期规划深汕二高速共通道实施。本项目总投资匡算 193100.65 万元，包括建安工程费用 165190.5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606.35 万元，预备费 14303.75 万元。

1.5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1.6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 193100.65 万元（暂估）；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7 满足绿色建筑评价设计认证等级：

国家绿色建筑认证标准： 一星级； 二星级； 三星级。

深圳绿色建筑认证标准： 铜级； 银级； 金级； 铂金级。

二、工程设计范围和阶段划分

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 4.2.1、5.1。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3.1 方案调整与设计：30 日历天；

3.2 初步设计：30 日历天；

3.3 施工图设计：45 日历天；

3.4 竣工图编制：10 日历天。

3.5 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3.6 各阶段设计任务的完成时间区间不包括相关政府部门对设计成果的审批时间及甲方的审查时间。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设计费暂定价为人民币 6001.29 万元（大写：陆仟零壹万贰仟玖佰元），计算方法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7.1.2。

4.2 本合同设计费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7.2、7.3 和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

本合同结算价不超过 万元。

七、其他

7.1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赵阳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刘木挺
(签字) (签字)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银行账号：4000025209022101117

设计人（乙方）：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张进先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徐亮
(签字) (签字)

银行开户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开户名：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湖北省武汉市杨园支行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鞍山路支行
银行账号：42001237036050007090 银行账号：1001256609004679513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7月24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龙岗区沙荷西路（一期）市政工程（设计）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设计及总体协调工作；

(2)联合体成员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协助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设计工作；

(3)联合体成员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协助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设计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四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刘本旺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成员 2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 2024 年 07 月 05 日

2. 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代建及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SL-2023-001

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 改造工程代建及全过程工程咨询 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代建人、咨询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地
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
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全称）：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代建人、咨询人）（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代建及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工程地点：深圳市；

3.工程规模：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全长约 8 公里，是联系龙岗和坪山两区的重要通道，其中，龙岗段长约 5.4 公里，坪山段长约 2.6 公里。规划方案按 60 米红线范围重点改造交通功能空间，机动车道采用主线双向六车道+辅道双四车道方案，同时完善公交、慢行设施，强化服务功能，提升道路环境品质。本次改造范围与地铁 16 号线共线段约 5.2km，与管廊共线段约 4.3km，项目建设需结合地铁和管廊恢复工程工期计划统筹考虑。

4.工程投资估算额：总估算 17.59 亿元（人民币）；

5.工程工期：乙方按甲方要求统筹项目计划，合理安排工期，根据项目进展及甲方节点要求，完成项目并交付使用。

6.服务期：从本合同签订之日开始，到本项目验收、移交、结算决算、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和产权登记办理止。

二、服务内容

1、代建工作内容：本次代建工作服务范围包括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全过程，严格控制投资、质量、安全和工期，建立完整工程档案资料；负责办理用地、规划、行政许可、林地、树木迁移等相关报建手续；组织编制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和概算、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组织材料设备采购、施工、服务类等单位招标、合同谈判及签订等工作；组织现场施工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代建合同约定的其他事项。

2、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内容：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内容由项目建议书（如有）、方案设计（如有）、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勘察、工程设计、BIM 技术服务、造价咨询、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等组成，包括但不限于：

（1）工程设计：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后续相关配合服务（不含施工图设计）。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桥梁、隧道、岩土结构、市政管线、交通安全设施（含智

21.86%，各单项中标下浮率见下表。合同额由基本费用 3349.269 万元（占 90%）和绩效费用 372.141 万元（占 10%）组成，绩效费用需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确定。

各费用的结算价以工程结算报告审核机构审定价为准。

其中各项工作内容签约合同价如下表（按投标报价填写）：

序号	费用项目	暂定合同金额 (万元)	单项下浮率	取费标准
一	工程代建（建设管理）管理费	2974.47	11%	按照《深圳市级政府投资项目市场化代建试点实施方案》（深发改【2018】861号），代建管理费暂以市发改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为计算基数×1.9%计算。且不超市发改批复概算中的代建管理费。
二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			
1	造价咨询	797.33	25%	《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且不超市发改批复概算中的相应费。
2	工程可行性研究	97.56	20%	《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且不超市发改批复概算中的相应费。
3	工程勘察	932.25	20%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号），且不超市发改批复概算中的相应费。
4	工程设计 (不含施工图设计)	1398.37	20%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号），且不超市发改批复概算中的相应费。
5	BIM 技术服务	121.1	20%	总价包干，且不超市发改批复概算中的相应费。
6	环境影响评价	40.89	20%	总价包干，且不超市发改批复概算中的相应费。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甲方八份，乙方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公章)	乙方(牵头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 地铁大厦 27-31 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经办人：	经办人：赵忠杰
电话：	电话：0755-23882630
传真：	传真：0755-23992674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账号：755904924410506
乙方(成员1)：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乙方(成员2)：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白石路 7 号侨 城东车辆段六楼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
邮政编码：518055	邮政编码：518029
经办人：王婷婷	经办人：张敏东
电话：0755-23882545	电话：0755-83265011
传真：0755-23882622	传真：0755-83265029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红宝支行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黄木岗支行
账号：11003938417501	账号：4000025209022101117

乙方(成员3):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合同签订时间: 2023年3月20日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深勘大厦

邮政编码: 518028

经办人: 王勃

电话: 0755-83467839

传真: 0755-8375558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景苑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86 0000 1334

二、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格式（联合体投标适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自愿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代建及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主办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 1、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办人。
- 2、联合体主办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等工作。
-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 (1) 联合体主办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本项目代建工作，主要工作服务范围包括深汕路（龙岗大道至坪山大道段）整体改造工程全过程，严格控制投资、质量、安全和工期，建立完整工程档案资料；负责办理用地、规划、行政许可、林地、树木迁移等相关报建手续；组织编制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和概算、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组织材料设备采购、施工、服务等单位招标、合同谈判及签订等工作；组织现场施工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代建合同约定的其他事项。
 - (2) 联合体成员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 ①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项目管理工作，主要工作内容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合同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备案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决算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②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概算编制或审核；施工及其他服务类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或审核；签证变更的造价编制或审核；工程结算审核；全过程投资控制等；③本项目专题服务内容，主要包括防洪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地灾危险性评估和节能评估等专题服务；④其它工作：招标人交办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工作等；⑤合同范围内约定的其他事项。
 - (3)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 ①本项目工程设计工作，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后续相关配合服务（不含施工图设计）。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桥梁、隧道、岩土结构、市政管线、交通安全设施（含智慧设施）、绿化、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等；②本项目 BIM 技术服务工作，主要包括采用 BIM 开展技术工作（含技术研究、沟通汇报、报审报批、正向设计等），提交设计各阶段 BIM 成果（不含施工图设计），满足相关设计信息模型交付标准要求；③本项目专题服务之一：环境影响评价工作；④合同范围内约定的其他事项。
 - (4)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①本项目工程勘察（包括初勘、详勘）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地形测量、管线物探等，并提

交勘察各阶段 BIM 成果，满足相关勘察信息模型交付标准要求；②合同范围内约定的其他事项。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 伍 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主办人（盖公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卓丽恩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27-31 层 邮编：518038

联系电话：0755-23882615 传真：0755-23882626

联合体成员 1（盖公章）：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卓丽恩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塘朗社区留仙大道东塘朗车辆段内综合楼主楼 1104

邮编：518055

联系电话：0755-23882628 传真：0755-23882628

联合体成员 2（盖公章）：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卓丽恩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 邮编：518029

联系电话：0755-83265011 传真：0755-83265029

联合体成员 3（盖公章）：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卓丽恩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深勘大厦 邮编：518028

联系电话：0755-83467839 传真：0755-83755589

签订日期： 2022 年 11 月 28 日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6〕82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汕路（龙岗大道至站前路段）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交通运输局：

报来《深汕路（龙岗大道至站前路段）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代码：2205-440300-04-01-985100）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本项目对完善现状道路交通出行条件，优化坪山综合交通枢纽和重点交叉路口进出交通组织，改善道路交通环境，缓解道路交通拥堵，支撑沿线片区城市开发建设和产业布局发展等具有重

要意义。因此，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西起龙岗大道，东至坪山综合交通枢纽站前路，主线全长约4.95公里，城市主干路，红线宽度60米，采用主线双6+辅道双4车道断面布置，主线设计速度50公里/小时，辅道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沿线设置立交2处，包含惠盐高速路口全互通立交（新建4条匝道，总长约1.74公里，单向2车道，设计速度30公里/小时）、同心路路口菱形互通立交（主线新建桥梁跨越同心路，双向6车道、长约0.3公里）；新建人行天桥4座，改造桥涵2处。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桥梁、惠盐高速节点隧道、岩土、排水、电气、交通、绿化、管线迁改、交通疏解、海绵城市及水土保持等工程。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估算为106828.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88268.0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0646.44万元，预备费7913.51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四、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贯彻落实“紧日子”及市投道路项目同步建设地下管线有关要求，优化、简化路面铺装、结构装饰、道路附属设施及绿化等工程设计及选材；抓紧与给水、燃气、污水、再生水等市政管线产权单位协商，明确与道路共建规模，做好工程方案和建

图纸+文本”报建。

（十三）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项目初步设计和总概算编制工作，项目总概算及时报送我委审核。

- 附件：1. 深汕路（龙岗大道至站前路段）改造工程投资估算表
2. 深汕路（龙岗大道至站前路段）改造工程分项工程
资产登记及交付使用单位表



3. 魏武路（分水岭路-G206）道路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招标项目名称: 合淮路（四里河路-新 G206）、魏武路（分水岭路-G206）

和白莲岩路（新桥大道-南岗镇界）道路工程设计

工程名称: 魏武路（分水岭路-G206）道路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 合肥市

合同编号: _____

（由设计人编填）

发包人: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设计人牵头方: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成员方: 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证书等级: 市政行业甲级、勘察综合甲级

签订日期: 2023年8月9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设计人（全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合淮路（四里河路-新 G206）、魏武路（分水岭路-G206）和白莲岩路（新桥大道-南岗镇界）道路工程设计》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项目编号：HFZTB-GC-2021-004932）及有关法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建设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根据招标文件，该项目任务 1：合淮路（四里河路-新 G206）道路工程设计，任务 2：魏武路（分水岭路—G206）道路工程设计，任务 3：白莲岩路（新桥大道—南岗镇界）道路工程设计，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为任务 2 中标单位。

1. 工程名称：魏武路（分水岭路-G206）道路工程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魏武路（分水岭路—G206）道路工程长约 4.4 公里，城市快速路，规划红线宽度 60 米。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合肥市。

5. 工程投资估算：约 9.8 亿元（暂估价）。

6. 设计服务期限：自接到招标人发放的设计任务书之日起 10 个日历日内

2. 签约合同价:

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肆拾万元整(¥14400000.00元),

待初步设计批复后签订补充协议,明确设计费金额。该项目初步设计尚未批复,最终勘察设计费以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额,参照计价格【2002】10号文计算得出的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固定费率。最终价款以审计决算为准。

3.根据目前市政府相关文件,该项目可能列为ppp项目,后期建设单位可能调整为行业主管部门或属地政府,设计人需积极配合发包人做好项目移交工作,同时不得因项目建设单位变更而进行索赔。

本项目合同价由设计服务费、勘察费用、测绘费用、洪水影响评价费用、环境影响评价费用和水土保持评价六部分组成。

(一) 设计服务费

设计服务费分为三部分分别计算,即道路部分(含土方、排水、泵站(含电源)路灯、绿化、交通设施、路灯灯饰(含电源报装)等各类附属工程)、桥梁(隧道)部分、供电部分,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中确定的计费方式分别计算。

1.道路部分和桥梁部分设计服务费:以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额,参照计价格【2002】10号文计算得出的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固定费率。(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本项目道路和桥梁(隧道)部分含既有道路改扩建工程、新建工程,总则1.0.12的附加调整系数取1.0,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参照计价格【2002】10号文根据各道路的类型、等级、规模确定相关系数,相关章节中的附加调整系数忽略不计。

道路部分和桥梁(隧道)部分统一费率为50%。费率不再根据工程量的增减而变动,设计人据此费率及结算方式与业主单位签订设计合同。

发包人：（盖章）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祝子山

张飞

地址：合肥市潜山路 550 号第二政务办公区 A1 单元

邮政编码：230001

设计人（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树挺

联系方式和邮箱：15989875436

huh@szmedi.com.cn

经办人：俞康杉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大厦

邮政编码：250002

联系方式和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黄木岗支行

账号：4000025209022101117

时间：2023年8月9日

设计人：（联合体成员）（盖章）

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方式和邮箱：0551-65602282

304524987@qq.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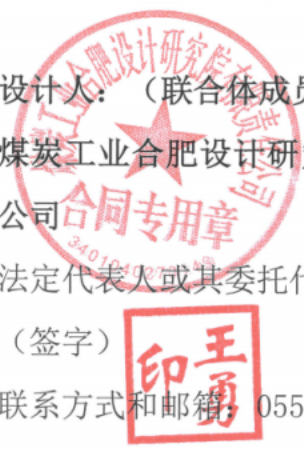
经办人：K2019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 355 号

邮政编码：230041

联系方式和邮箱：

时间：2023年8月9日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成员一）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法定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成员二名称：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红新

法定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 355 号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以下简称招标人）合淮路（四里河路-新 G206）、魏武路（分水岭路-G206）和白莲岩路（新桥大道-南岗镇界）道路工程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并争取赢得本项目设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牵头人（成员一）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具有市政行业甲级、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资格，承担本项目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及其相关工作；

成员二名称：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资格，承担本项目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及其相关工作；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成员一）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刘和礼（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印红（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11 月 22 日

4.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及匝道桥设计一标段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及匝道 桥设计一标段合同

合同编号：STZY-0011/2024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 01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担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及匝道桥设计一标段（以下简称“本项目”）工作。

- 1 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 2 下列文件被认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补充合同（如果有）；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合同条款；
 - (5) 合同附件、经双方同意的最终《任务大纲》和乙方的专业技术人员配备表；
 - (6) 澄清文件（如果有）；
 - (7) 招标文件；
 - (8) 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3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本项目合同金额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佰玖拾壹万壹仟肆佰元整(小写: 9911400.00 元) 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88914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8388113.21 元，增值税金额 503286.79 元，增值税税率为 6%); 暂列金额 102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962264.15 元，增值税金额 57735.8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4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包括专家评审费、咨询服务费、差旅费及服务过程中产生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5 乙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照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成果和服务。

6 作为对所提供的成果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7 本协议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正本两份，协议双方各一份；副本十六份，甲方十四份，乙方二份。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电子)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 李琳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 尹敏
及电话: 075589987685 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 邱艳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话: 075589987835

乙方(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电 话: 0755-83265011 (电子)

传 真: 0755-83245304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57831 邮政编码: 518029

承包商经办人: 张敏东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83265011-1602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4年01月03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及匝道桥设计一标段（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概况：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东北角，地处高新区紧邻惠州，片区周边轨道交通、高快速路与主干纵横，区位价值良好。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范围东侧紧邻规划轨道 19 号线昂鹅站，南端距轨道 14 号线沙田站约 600 米。项目共含两宗地。地块一为秀沙路、李屋路、昂俄路、上廖路、坑梓滨河路、廖和路以及沙砾路围合的面积约为 82.23 万 m^2 地块，包括：车辆段红线范围约 40.01 万 m^2 （上盖开发盖板面积约为 25.63 万 m^2 ，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绿地及相关配套），周边零星白地约 7.72 万 m^2 （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绿地），南侧场前白地约 17.54 万 m^2 （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教育设施用地、绿地、轨道交通用地）以及道路用地约 19.33 万 m^2 。地块规划经营性建筑面积不低于 136.2 万 m^2 ，其中：规划可售住宅建筑面积 129.2 万 m^2 ，规划可售商业建筑面积 7 万 m^2 。

地块的用地面积及规划情况以经审批的规划用地方案及最终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包含 2 条主干道（秀沙路、昂俄路（含匝道桥 1））、1 条次干道（李屋路）、5 条支路（廖中路、下廖路、廖和路、上廖路、坑梓滨河路）和两个独立匝道桥。其中秀沙路道路长度约为 1.29km，昂俄路道路长度约为 1.356km，主干道均按双向六车道设计，且包含匝道桥 1（匝道桥 1 位于车辆段西侧，线位整体处于规划昂俄路机动车道两侧，北至车辆段上盖项目停车场，采用分离式路侧匝道，东出车辆段上盖全长约 470 米，西进车辆段上盖全长约 300 米，按双向两车道设计）；李屋路道路长度约为 0.606km，次干道均按双向六车道设计；廖中路道路长度约为 0.416km，下廖路道路长度约为 0.938km，廖和路道路长度约为 0.714km，上廖路道路长度约为 0.147km，坑梓滨河路道路长度约为 0.314km，支路均按双向四车道设计；匝道



桥2位于车辆段北侧,南起车辆段上盖项目停车场,北至规划李屋路,全长约320米,按双向四车道设计;匝道桥3起点接现状秀沙路,终点顺接车辆段上盖边界,全长约为230米,按照双向两车道设计。

1.3 服务内容:

1.3.1 配套道路设计

在招标范围内的2条主干道(秀沙路、昂俄路(含匝道桥1))的方案设计、施工图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等。

1.3.2 专项设计

专项设计包括BIM技术应用设计。

1.3.3 评审审查配合:参加和接受设计过程中所必要的审查和专项审查。接受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审图机构、精细化审图机构及顾问公司的图审,并对其提出的意见进行协商和修改直至审查通过。

1.3.4 工程招标所需的技术要求和说明等相关文件;满足政府相关部门审查和投标人所需要的所有专项咨询、专项设计、专题研究及专项评审,报批报建所需的评审资料、会务及与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等。以上未列出但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其他特殊工程和投资计划所含项目的设计。

2 设计范围

具体详见《任务大纲》设计范围。

3 设计进度

在本合同签署后,乙方依照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进度(详见《任务大纲》进度要求),向甲方提交本项目的设计成果及文本。

4 项目班子

1.1 设计人必须按照合同的约定组成甲方认可的设计人员项目班子(指专业负责人及以上人员组成的设计班子),同时形成以专人负责的项目总体协调小组,如项目班子或协调小组人员需要调整,设计人须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认可,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1.2 在设计过程中,设计主创人员必须与投标文件所列主创人员一致,并按甲方要求参加相关设计联络会议。

1.3 项目负责人、主创设计师和前期各专业设计团队主要设计人员常驻深圳办公,



5.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及匝道桥设计二标段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及匝道 桥设计二标段合同

合同编号：STZY-0010/2024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担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及匝道桥设计二标段（以下简称“本项目”）工作。

- 1 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 2 下列文件被认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补充合同（如果有）；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合同条款；
 - (5) 合同附件、经双方同意的最终《任务大纲》和乙方的专业技术人员配备表；
 - (6) 澄清文件（如果有）；
 - (7) 招标文件；
 - (8) 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3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本项目合同金额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叁万壹仟伍佰元整（小写：6831500.00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61115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5765566.04元，增值税金额345933.96元，增值税税率为6%）；暂列金额72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679245.28元，增值税金额40754.72元，增值税税率为6%），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4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包括专家评审费、咨询服务费、差旅费及服务过程中产生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5 乙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照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成果和服务。

6 作为对所提供的成果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7 本协议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正本两份，协议双方各一份，副本十六份，甲方十四份，乙方二份。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李琳
075589987685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尹敏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邱艳
075589987835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乙方(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电 话:

0755-83265011

传 真:

0755-83245304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57831

邮政编码:

518029

承包商经办人:

张敏东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83265011-1602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4年01月03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及匝道桥设计二标段 (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概况: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东北角,地处高新区紧邻惠州,片区周边轨道交通、高快速路与主干纵横,区位价值良好。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范围东侧紧邻规划轨道 19 号线昂鹅站,南端距轨道 14 号线沙田站约 600 米。项目共含两宗地。地块一为秀沙路、李屋路、昂俄路、上廖路、坑梓滨河路、廖和路以及沙砾路围合的面积约为 82.23 万 m^2 地块,包括:车辆段红线范围约 40.01 万 m^2 (上盖开发盖板面积约为 25.63 万 m^2 ,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绿地及相关配套),周边零星白地约 7.72 万 m^2 (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绿地),南侧场前白地约 17.54 万 m^2 (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教育设施用地、绿地、轨道交通用地)以及道路用地约 19.33 万 m^2 。地块规划经营性建筑面积不低于 136.2 万 m^2 ,其中:规划可售住宅建筑面积 129.2 万 m^2 ,规划可售商业建筑面积 7 万 m^2 。

地块的用地面积及规划情况以经审批的规划用地方案及最终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配套道路包含 2 条主干道 (秀沙路、昂俄路 (含匝道桥 1))、1 条次干道 (李屋路)、5 条支路 (廖中路、下廖路、廖和路、上廖路、坑梓滨河路) 和两个独立匝道桥。其中秀沙路道路长度约为 1.29km,昂俄路道路长度约为 1.356km,主干道均按双向六车道设计,且包含匝道桥 1 (匝道桥 1 位于车辆段西侧,线位整体处于规划昂俄路机动车道两侧,北至车辆段上盖项目停车场,采用分离式路侧匝道,东出车辆段上盖全长约 470 米,西进车辆段上盖全长约 300 米,按双向两车道设计);李屋路道路长度约为 0.606km,次干道均按双向六车道设计;廖中路道路长度约为 0.416km,下廖路道路长度约为 0.938km,廖和路道路长度约为 0.714km,上廖路道路长度约为 0.147km,坑梓滨河路道路长度约为 0.314km,支路均按双向四车道设计;匝道



桥 2 位于车辆段北侧,南起车辆段上盖项目停车场,北至规划李屋路,全长约 320 米,按双向四车道设计;匝道桥 3 起点接现状秀沙路,终点顺接车辆段上盖边界,全长约为 230 米,按照双向两车道设计。

1.3 服务内容:

1.3.1 配套道路设计

在招标范围内的1条次干道(李屋路)、5条支路(廖中路、下廖路、廖和路、上廖路、坑梓滨河路)及两个独立匝道桥的方案设计、施工图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等。

1.3.2 专项设计

专项设计包括BIM技术应用设计。

1.3.3 评审审查配合:参加和接受设计过程中所必要的审查和专项审查。接受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审图机构、精细化审图机构及顾问公司的图审,并对其提出的意见进行协商和修改直至审查通过。

1.3.4 工程招标所需的技术要求和说明等相关文件;满足政府相关部门审查和投标人所需要的所有专项咨询、专项设计、专题研究及专项评审,报批报建所需的评审资料、会务及与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等。以上未列出但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其他特殊工程和投资计划所含项目的设计。

2 设计范围

具体详见《任务大纲》设计范围。

3 设计进度

在本合同签署后,乙方依照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进度(详见《任务大纲》进度要求),向甲方提交本项目的设计成果及文本。

4 项目班子

1.1 设计人必须按照合同的约定组成甲方认可的设计人员项目班子(指专业负责人及以上人员组成的设计班子),同时形成以专人负责的项目总体协调小组,如项目班子或协调小组人员需要调整,设计人须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认可,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1.2 在设计过程中,设计主创人员必须与投标文件所列主创人员一致,并按甲方要求参加相关设计联络会议。



附表 7

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道路造价咨询业绩表（数量上限为 5 项）

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道路造价咨询业绩表（数量上限为 5 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年 4 月 30 日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工程重要指标描述	备注
1	光明科学城至松山湖科学城通道（深圳段）造价咨询一标	60.048 万元	2025. 6. 16	深圳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咨询服务范围为光明科学城至松山湖科学城通道(深圳段)一标,工程规模为光侨路北延工程桩号 K0+500 至 K1+317 段,其中路基长约 462m,桥梁长约 355m,采用 城市主干路 标准。	
2	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配套道路三期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金额: 322 万元, 造价金额: 54 万	2025. 10 . 21	深圳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道路总长约 1442 米, 城市支路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管线迁改、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等工程。	
3	芽山路（鹤芽路-南西公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金额: 188.6219 万元, 造价金额: 51.1277 万元	2024. 6. 3	深圳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位于南澳西涌社区,起点接现状南西公路,终点接现状鹤芽路, 城市支路 ,全长 408 米,红线宽 16 米,双向 2 车道。	
4	新海一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金额: 158.8337 万元, 造价金额: 23.0118 万元	2024. 6. 26	深圳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新海一路工程,项目位于新大片区,作为乐高乐园配套道路, 城市支路 ,双向 4 车道,长度约 370 米,项目总投资 2220 万元。	

5	中华路（工业路-华越路）改造工程（预算编制、变更预算编制）	29.69万元	2024.2.22	深圳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道路南起规划华越路，北至现状工业路， 城市支路 ，长约646米。主要建设包括：道路工程、地下通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管线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投资金额：7114.46万元。
---	-------------------------------	---------	-----------	----	---------------	---

备注：

1. 提供**市政道路造价咨询业绩**（联合体投标的，须由承担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单位提供）；
2. 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若超过5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
3. 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4. 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1. 光明科学城至松山湖科学城通道（深圳段）造价咨询一标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GAKXC-2025-002

光明科学城至松山湖科学城通道
(深圳段) 造价咨询一标合同



项目名称：光明科学城至松山湖科学城通道（深圳段）

项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甲 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 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光明科学城至松山湖科学城通道（深圳段）造价咨询一标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述及造价咨询服务范围

1、工程名称：光明科学城至松山湖科学城通道（深圳段）

2、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工程规模：光明科学城至松山湖科学城通道（深圳段）包含南光高速北延和光侨路北延两个子项工程。本次造价咨询服务范围为光明科学城至松山湖科学城通道（深圳段）一标，工程规模为光侨路北延工程桩号 K0+500 至 K1+317 段，其中路基长约 462m，桥梁长约 355m，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设计速度 60km/h，西光月二路以南为双向六车道，以北为双向四车道。沿线新建平面交叉口 1 处、新建桥梁 1 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雨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管线迁改（不含电力、通信管线迁改）、新陂头河北支流河道补偿工程、交通疏解、水土保持及海绵城市设施等。

4、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概算复核、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若需），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施工过程中的造价控制（变更及进度款的审核），结算审核、钢筋算量、设备材料询价、经济指标分析、服务类合同的结算等。

二、合同价及计价依据

1、合同价计价依据

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中收费标准表第6项“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以工程最终批复概算（含调整）中的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计算后再按中标下浮率下浮确定，下浮率为28%，费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

2、合同价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肆佰捌拾元整（小写：¥600480.00元） 造价咨询服务费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但不超合同价。

3、咨询服务费是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不再负有其他支付义务。

三、支付细则

1、完成招标控制价编制且施工招标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暂定价的40%；

2、项目工程结算审核完成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暂定价的50%；

3、剩余资金待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决算审计完成后，按评审结果一次性支付完毕。（如遇政府相关部门职能调整，则按新的评审程序执行）。

违约金在每期费用支付时扣除，结算费用中扣除的违约金为各期扣除违约金之和。

4、若甲方终止本项目或项目部分内容甩项不实施，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仅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合格工作量占总工作量的比例进行费用结算及支付，除此之外甲方不承担任何任何赔偿、补偿或违约责任。

5、乙方应提供专用账户报深圳市财政局备案，以便造价咨询费的及时支付。乙方收款账户在本协议书尾部列明。乙方在每期支付前应提供符合财政支付要求的支付申请资料。

6、因本工程属政府投资，所有款项需待发改部门下达资金计划后方能支付，支付款项最终由政府财政部门或项目融资平台支付。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延迟支付工程款的利息等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7、费用的支付应遵循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如已支付款项超过审定结算价，乙方应主动退回超出的价款。对于经书面催促在限定时间不退的，甲方有权三年内拒绝乙方参与甲方其他工程的投标。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协议书；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补充条款；
-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 5、采购需求文件及其澄清文件；
- 6、投标文件。

五、乙方的工作内容

- 1、复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如需）；
- 2、编制工程预算；
- 3、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编制商务标文件；
-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依据或计价依据；
-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依据或计价依据；
-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 9、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10、工程变更、现场签证、工程量实测实量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协助甲方向审计等相关部门

报备工程变更：

11、审核工程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2、参与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投资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并视工程管理需要，按甲方要求派驻人员常驻施工现场；

13、对项目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14、如有需要，乙方应建立项目全生命周期造价咨询 BIM 技术，通过 BIM 模型，自动将相应的清单和定额附加到 BIM 建筑模型的各个组成部分，以便实时计算成本清单。在事前、事中和事后对项目造价进行控制，提高建设项目经济效益，有效的控制成本。

15、负责工程结算档案管理，负责项目办理结算所需图纸、变更、造价成果文件等资料的电子文件、扫描件、原件的存档。乙方必须建立造价编审台账，并做到档账相符。施工单位限期不报送结算的，由乙方按存档资料编制结算成果文件后报审。

16、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甲方有权对造价咨询工作范围和造价咨询工作内容进行调整，甲方根据工程管理需要对造价咨询工作范围和造价咨询工作内容进行的调整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咨询费用按实际完成的咨询工作内容和约定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六、乙方项目团队配置要求

1、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要完全掌握本工程成本控制情况，负责造价咨询成果的审核把关，组织项目人员按时完成甲方委托的任务，负责向甲方汇报成本控制的情况以及委托任务的编审情况，负责与甲方的联络工作，应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较强的协调能力，专业技能扎实、经验丰富、廉洁奉公。

2、项目团队成员名单（按投标文件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担任	学历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1	谢贞明	项目负责人	本科	造价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代群峰	主要造价人员	本科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3	但远航	主要造价人员	本科	道路工程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4	陶媛	主要造价人员	本科	建筑电气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5	张利明	主要造价人员	本科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6	曾炎盛	主要造价人员	研究生	交通运输规划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7	沙亮	主要造价人员	研究生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	简亮	主要造价人员	本科	路桥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9	刘亚光	主要造价人员	研究生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	/
10	林瑶	主要造价人员	本科	工程造价助理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1	谢春晓	主要造价人员	本科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	/
12	冯庭耀	主要造价人员	本科	/	/

(本页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谭琛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地址：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陈晖

经办人：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

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水贝支行

账号：758857936213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日期：2015年6月16日

2. 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配套道路三期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福城城建合同
编号: CJ20250026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配套道路三期新建工程

合同名称: 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配套道路三期新建工程全
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乙 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
公司//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25 年/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工程咨询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配套道路三期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

3. 工程规模: 项目位于福城街道茜坑社区,包含恒生路、恒南路、电观路、恒生北路、建翔路、观昌路北段、观昌路南段等7条道路,道路总长约1442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管线迁改、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等工程。项目投资匡算为10207.44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7671.3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608.11万元,预备费927.95万元。

4. 建设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为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本次招标内容为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管理、信息管理(含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 工程造价: 全过程造价咨询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概算审核及概算评审的跟踪配合、预算编制、结算审核、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等及其他造价咨询服务。

(3) 工程监理: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4) BIM应用：根据建设单位要求，搭建并完善 BIM 信息技术模型，并负责模型维护更新和日常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直至竣工验收结束，协助建设单位关于各阶段的 BIM 相关工作开展。

(5)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工程投资额：项目总投资暂估约 10207.44 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6. 其他：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 项目策划阶段
- 可行性研究阶段
- 工程规划阶段
- 勘察与设计阶段
- 招标与采购阶段
-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 运营管理阶段
- 其他： /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专业咨询服务（如有），详见以下勾选项。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 报批报建管理
- 设计管理
-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 进度管理
- 投资管理

- 工程技术管理
- 工程结（决）算管理
- 档案与信息管理
- BIM管理
-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 现场施工管理
-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 其他： / 。

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3. 专业咨询服务：

- 项目建议书编制
-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规划咨询
- 设计任务书编制
- 环境影响评估
- 节能评估
- 交通评估
- 其他工作： _____ / _____ 。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共同成合同文件：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通用合同条款；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注册证书号：AD244400628，联系电话：13828863336，电子邮箱：11920791@qq.com，微信号：yanjianc，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设计负责人姓名：唐皓，身份证号码：430522197503036572，联系电话：13554954737，电子邮箱：68087585@qq.com，微信号：tanghaol975，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造价负责人姓名：谢贞明，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联系电话：13713743876，电子邮箱：361805220@qq.com，微信号：wxid ux5wdw7y832221，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陈玉亮，身份证号码：430524197608188671，注册证书号：44015044，联系电话：13425100689，电子邮箱：/，微信号：13425100689，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其他主要负责人员：（如实填写）。

六、合同费用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贰万元（¥：3,220,000.00）。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900,000元，中标下浮率：20%；

工程监理服务费：1460,000元，中标下浮率：20%；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540,000元，中标下浮率：20%；

BIM咨询应用费：320,000元，中标下浮率：20%；

专业咨询服务费：/元，中标下浮率：/；

暂列金：/元，其中奖金：/元

其他：/。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甲方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龙华区财政

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项目结决算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结决算完成。本工程计划开竣工日期为2024年7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专业咨询服务期：全过程造价、BIM咨询、自签订合同起至工程项目结决算完成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0月21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本合同列明的联系方式同时作为双方联系及司法送达地址。

通过电子邮箱及其它电子方式送达时，发出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通过快递等方式送达时，快递被签收之日或发出后第三日视为有效送达（以两者较早一个日期为准）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盖章）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
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2 栋 701

邮政编码：51808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5193008

传 真：0755-2818056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水贝支行

账 号：758857936213

乙方：（盖章）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6437735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 3 号建艺大厦 14 楼东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785230

传 真：0755-83785752

电子信箱：J-star.sz@163.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 号：44201521700051004140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Jianxing Project Management Consultant Co., Ltd.

深圳市龙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龙华发改立项〔2024〕40号

龙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 配套道路三期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福城街道办：

报来《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地块南区路网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本项目为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地块内的规划路网，其建设可满足周边交通出行需求，有利于完善片区路网结构和道路微循环，提高土地使用价值，促进九龙山数字城发展。因此，项目建

设是必要的。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位于福城街道茜坑社区，包含恒生路、恒南路、电观路、恒生北路、建翔路、观昌路北段、观昌路南段等 7 条道路，道路总长约 1442 米。其中：

（一）恒生路规划为城市次干路，起于现状电观路，终于规划观兴东路，设计道路长约 105 米，红线宽 24 米，双向 4 车道；

（二）恒南路规划为城市支路，起于现状电观路，终于规划观兴东路，设计道路长约 169 米，红线宽 12 米，双向 2 车道；

（三）电观路规划为城市支路，起于现状茜坑路，终于现状恒南路，设计道路长约 67 米，红线宽 12 米，双向 2 车道；

（四）恒生北路规划为城市支路，起于规划观兴东路，终于规划武南路，设计道路长约 440 米，红线宽 12 米，双向 2 车道；

（五）建翔路规划为城市支路，呈南北走向，南起规划武南路，北至现状茜坑路，设计道路长约 360 米，红线宽 12 米，双向 2 车道；

（六）观昌路北段规划为城市支路，起于恒生北路，终于规划观兴北路，设计道路长约 120 米，红线宽 12 米，双向 2 车道；

（七）观昌路南段规划为城市支路，起于现状武南路，终于现状茜坑路，设计道路长约 181 米，红线宽 12 米，双向 2 车道。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管线迁改、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等工程。

工作，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附件：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配套道路三期新建工程项目投资匡算表



抄送：王卫、卫华、志斌、张智同志；区人大财经工委。

龙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年9月9日印发

附件二 工程咨询人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配备

部门	岗位	数量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专业	职称与职业资格
项目管理团队	项目总负责人	1	严建财	项目总负责人	路桥	正高级工程师、注册道路
	设计负责人	1	唐皓	设计管理负责人	路桥	正高级工程师
	道路专业负责人	1	何晖宇	道路专业负责人	路桥	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师、一级建造师
	交通专业负责人	1	吴华勋	交通专业负责人	路桥	正高级工程师
	结构专业负责人	1	曹诗定	结构专业负责人	路桥	正高级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一建、注册岩土
	岩土专业负责人	1	黄鼎中	岩土工程负责人	建筑岩土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	薛珂	给排水负责人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机电专业负责人	1	田利军	机电工程负责人	电气	高级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
	综合管理工程师	1	代群峰	综合管理工程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注册造价
	资料员	1	姜培	资料员	交通规划	高级工程师
	道路工程专业工程师	1	贺晗	道路工程负责人	路桥	高级工程师、注册道路、注册咨询师
	交通工程专业工程师	1	黄文居	道路工程专业工程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
	结构专业工程师	1	何娅	结构专业工程师	公用设备	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岩土专业工程师	1	刘亚光	岩土工程专业工程师	岩土工程	工程师
小计	14					
工程造价团队	造价负责人	1	谢贞明	工程造价负责人	工程造价	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1	沙亮	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1	简亮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配套道路三期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主体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工作项目管理、工程造价、工程监理、BIM应用以及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2)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承担工作参与工程监监理以及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四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13425167719 传真：0755-28180568

3. 芽山路（鹤芽路-南西公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 程 名 称：芽山路（鹤芽路-南西公路）新建工程全过程
工程咨询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受 托 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
公司/深圳市华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水头沙东沙路6号

受托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1006号公路大厦

受托人：深圳市华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3BHT1C
法定代表人：王学海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梅龙路与中梅路交汇处光浩国际中心A座21-H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芽山路（鹤芽路-南西公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项目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3. 项目规模：位于南澳西涌社区，起点接现状南西公路，终点接现状鹤芽路，城市支路，全长408米，红线宽16米，双向2车道。
4. 项目投资估算金额：5077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5.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项目管理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工程设计
- 工程勘察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工程造价咨询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勘察、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 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合同签订之日始计，共计 720（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签约价

合同服务费用签约价暂定人民币（¥ 1886219.00）（大写）壹佰捌拾捌万陆仟贰佰壹

拾玖元整（含税价），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其中：

1. 项目管理费：下浮率为 / %，（¥ 809240.00 ）
2. 各专业咨询服务费：（¥ / ）
 - 工程可行性研究费：下浮率为 / %，（¥ 117232.00 ）
 - 工程设计费：下浮率为 / %，（¥ / ）
 - 工程勘察费：下浮率为 / %，（¥ 274989.00 ）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下浮率为 / %，（¥ / ）
 - BIM 技术应用服务费：下浮率为 / %，（¥ 173481.00 ）
 -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下浮率为 / %，（¥ 511277.00 ）
3. 履约评价金（暂列金）： 。
4. 其他： / 。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 严建财 ，身份证号码： 441827197602175616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201002044000000334 ，职称、证书号： 路桥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第 0902001100318 号 ，联系电话： 18028717506 ；

项目管理负责人： 李春雷 ，身份证号码： 440233197811040017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0558 ，职称、证书号： 路桥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第 0902001100314 号 ，联系电话： 18028717500 。

工程可行性研究项目负责人： 谢贞明 ，身份证号码： 440921197901246898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一级造价工程师、建[造]11224400014558 ，职称、证书号：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第 1600101105650 号 ，联系电话： 13713743876 。

工程勘察项目负责人： 张布永 ，身份证号码： 411328198902076212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14401838 ，职称、证书号： 岩土工程师 2103003060509 ，联系电话： 18520877258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洪源 ，身份证号码： 412824199405147734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BIM 建模师、1801001023009708 ，职称、证书号： 交通信息工程与控制工程师、2303003138955 ，联系电话： 1326668199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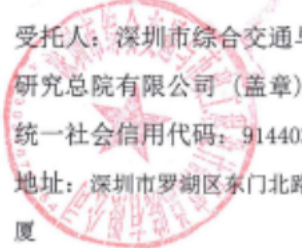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 谢贞明 ，身份证号码： 440921197901246898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一级造价工程师、建[造]11224400014558 ，职称、证



(此页无正文，为合同盖章页)

委托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东沙路6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受托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1006号公路大厦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秦工
电 话：13728600051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 号：7588 5793 6213



受托人：深圳市华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3BHT1C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光浩国际中心A座21-H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签订日期： 2024年6月3日

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_____。

2.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工程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工程可行性研究：本项目的可研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方案设计的批复文件对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规划情况、用地规模、维修改造（含改扩建，不含结构加固）进行研究。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工程勘察：本项目的勘察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等。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本项目的地灾评估包括但不限于对本项目工程遭受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和本项目工程建设中、建成后引发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做出评价，提出具体的预防治理措施，并编制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工程造价咨询：本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或模拟清单）编制；②施工图预算编制或审核；③签证变更的造价编制或审核；④工程结算审核；⑤全过程投资控制等工作；⑥参与项目管理过程的相关会议，配合招投标答疑，参与市场询价工作，审核工程进度款，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⑦配合发改部门、造价站、发包人审计部门完成造价审核工作；⑧中标人需根据业主要求及时安排驻场人员；⑨完成业主指定的分项工程的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

3. 主要专业咨询服务期限：

项目管理服务期限：_____（总日历天），自_____始计，至_____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____年__月__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工程可行性研究服务期限：_____（总日历天），自_____始计，至_____结

4. 新海一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 程 名 称：新海一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受 托 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
公司/深圳市华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水头沙东沙路6号

受托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1006号公路大厦

受托人：深圳市华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3BHT1C

法定代表人：王学海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梅龙路与中梅路交汇处光浩国际中心A座21-H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新海一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项目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3. 项目规模：新海一路工程，项目位于新大片区，作为乐高乐园配套道路，城市支路，双向4车道，长度约370米，项目总投资2220万元。

4. 项目投资估算金额：2220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5.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项目管理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工程设计
- 工程勘察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工程造价咨询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勘察、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 0.5‰ 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合同签订之日始计，至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完成。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服务费用暂定人民币（¥ 1588337.00 ）（大写）壹佰伍拾捌万捌千叁佰

叁拾柒元 整（含税价），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其中：

1. 项目管理费：下浮率为 / %，（¥ 383000.00）
2. 各专业咨询服务费：（¥ ）
 -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下浮率为 / %，（¥ 59430.00）
 - 工程设计费：下浮率为 / %，（¥ 657338.00）
 - 工程勘察测量费：下浮率为 / %，（¥ 182594.00）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下浮率为 / %，（¥ ）
 - BIM 技术应用服务费：下浮率为 / %，（¥ 75857.00）
 -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下浮率为 / %，（¥ 230118.00）
3. 履约评价金（暂列金）： 。
4. 其他： 。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201002044000000334，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第 0902001100318 号，联系电话：18028717506。

项目管理负责人：李春雷，身份证号码：440233197811040017，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0558，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第 0902001100314 号，联系电话：18028717500。

工程可行性研究项目负责人：沙亮，身份证号码：320681198309090019，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咨询工程师、咨登 2420240100047；一级造价工程师、建[造]11154400028005，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第:1500101100493 号，联系电话：13751013600。

工程设计项目负责人：敬鑫鑫，身份证号码：510703197906080027，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0603，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第 1100101039704 号，联系电话：13826533473。

工程勘察项目负责人：张布永，身份证号码：411328198902076212，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14401838，职称、证书号：岩土工程师 2103003060509，联系电话：18520877258。

BIM 技术应用服务：李，身份证号码：412824199405147734，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BIM 建模师、1801001023009708，职称、证书号：交通信息工程与控制工程师、2303003138955，联系电话：13266681994。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谢贞明，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一级造价工程师、建[造]11224400014558，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第 1600101105650 号，联系电话：13713743876。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变更、洽商等文件内容；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8.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其他文件。

上述组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序号在前的为适用依据；如同一序号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制定时间在后的文件为适用依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词语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遵守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设施和条件，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付款项。

十、合同订立和生效

☐ (此页无正文, 为合同盖章页)

委托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东沙路6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周文涛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1006号公路大厦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李福利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秦工

电话: 13728600051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 深圳市华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3BHT1C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光浩国际中心A座21-H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王学河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 2024年6月20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附件 5: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

致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接受新海一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的委托, 联合体各成员向委托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 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接受委托任务, 负责整个合同履行阶段的协调工作; 牵头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签订、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事务, 联合体成员均予以认可并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联合体各成员向委托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委托人的指令、通知和指示, 收取合同价款, 负责整个合同履行阶段的协调工作; 联合体成员内部的资金结算、责任分担由联合体内部协议约定, 与委托人无关。

本协议的有效期为各方签署之日起至本合同履行完毕之日止。

本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 (盖章) :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单位地址 :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05 单元

邮编 : _____

联系电话 : _____ 传真 : _____


分工内容 : 负责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BIM 技术应用及其它工作

联合体成员 (盖章) : 深圳市华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梅龙路与中梅路交汇处

光浩国际中心 A 座 21-H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分工内容：负责项目的勘察工作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5. 中华路（工业路-华越路）改造工程（预算编制、变更预算编制）



SFJ-2018-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中华路（工业路-华越路）改造工程

（预算编制、变更预算编制）

工程地点: 龙华区民治辖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咨询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发承包阶段	☑工程量清单	☑编制□审核☑调整
	□招标控制价	□编制□审核□调整
	□投标报价分析	□编制□审核□调整
	☑清标报告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实施阶段	□资金使用计划	□编制
	□工程量与工程款复核	□编制□审核□调整
	□合同价款调整	□编制□审核☑调整
	☑工程变更、索赔、签证	☑编制□审核☑调整
	□工程实施阶段造价控制	
	□其他	
□竣工阶段	□竣工结算	□编制□审核□调整
	□竣工决算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全过程跟踪审计	从项目建设前期准备工作至项目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全过程的全部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和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	
□第三方复核或审计	□预算审核/审计 □结算审核/审计 □决算审核/审计	□审核□调整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包括实施阶段、竣工阶段的服务	
□其他服务	□工程造价鉴定	
	□材料设备询价	
	□目标成本规划与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经济指标优化	
	

注1：选择的服务内容可以是单项，也可以是多项

注2：上表所列之外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可在“其他服务”中拓展；

三、服务期限

- 3.1 收到预算编制资料后 30 天内完成工程预算造价编制，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书送审。
- 3.2 收到清标资料后 10 天内完成清标造价文件编制，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书送审。
- 3.3 收到设计变更资料后 7 天内完成工程预算造价编制，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书送审。
- 3.4 收到工程签证、索赔及施工单位进度款申请资料后 3 天内完成资料审查，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咨询成果。
- 3.5 成果文件：造价咨询成果报告均为一式肆份（包含正式的纸质报告书、电子文件），相关工程资料在造价咨询工作结束后及时退还。

上述工作内容所涉及的委托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咨询人提交的成果文件，均由咨询人根据委托人的时限要求安排专人负责资料的传送。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满足深圳市工程造价管理部门规定的质量要求，同时误差率不得超过 5%。咨询人应做好整个项目的造价控制，各项成果文件满足工程建设各流程环节的要求，既能满足委托人与施工承包人的造价管理工作要求，又能满足委托人与上级部门的审核工作要求。

五、酬金及计取方式

1.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费率。

2.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陆仟玖佰元整，已下浮 10%，（小写：¥296900.00 元）。

3. 本合同按深价协【2017】14 号文件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计算并下浮 10%，咨询费用不足 3000 元时，按 3000 元计取；合同签署时取费基数暂定为 5833.28 万元；咨询费结算时取费基数为按实结算，详见专用条款 5.1 约定。

4. 本合同以合同价为最高限价，即咨询服务酬金结算价如高于合同价，则超出合同价的部分不予计费，按合同价结算费用；咨询服务酬金低于合同价之时则按实结算。咨询酬金的最终结算价以决算审核报告结论为准（如需审计以审计报告结论为准），所付酬金执行多退少补原则。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含附录 A、附录 B）；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造价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所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承诺

1. 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并确保工作成果符合本合同既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委托人和咨询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2月1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委托人和咨询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 肆 份，咨询人执 肆 份。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阳光路26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姓名：谢勇科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
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电话：0755- 8267866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号：758857936213

深圳市龙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龙华发改概算〔2024〕2号

龙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华路（工业路-华越路）改造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民治街道办：

报来《中华路（工业路-华越路）改造工程项目总概算》（国家编码：2206-440309-04-01-823778）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位于民治街道新牛社区，道路南起规划华越路，北至现状工业路，长约 646 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地下通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管线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

（一）道路工程

规划为城市支路，双向四车道，红线宽 22 米。

设计标准横断面布置为 2 米人行道+1.25 米树池+1.5 米非机动车道+2×6.75 米机动车道+1.75 米非机动车道+2 米人行道。

新建机动车及非机动车道 11693 平方米，路面结构由上至下依次为 4 厘米厚细粒式改性沥青砼、6 厘米厚中粒式沥青砼、20 厘米厚 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20 厘米厚 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路面结构层总厚度 50 厘米；新建人行道 3413 平方米，路面结构由上至下依次为 6 厘米厚陶瓷透水砖、3 厘米厚干硬性水泥砂浆、15 厘米厚 C20 透水砼、10 厘米厚级配碎石，路面结构层总厚度 34 厘米。

其他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钢筋砼挡墙，路基处理，清理现状路面、围墙、砼基础、交通标志标牌，安砌路缘石等。

（二）地下通道工程

新建龙泉路口、合华路口两段地下通道，全长约 57 米，均采用矩形框架结构，单向 2 车道，结构宽均为 13.8 米。设计标准横断面布置为 0.9 米侧墙+2 米检修道+0.5 米排水沟+2×3.5 米机动车道+0.5 米排水沟+2 米检修道+0.9 米侧墙。

其他建设内容包括灌注桩、旋喷桩等支护工程，设置标志牌、

（三）请严控投资规模，提高政府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同时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制度开展工作，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四）请严格按照统计部门要求尽快做好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纳统工作。

（五）请按照《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加快项目资产登记的通知》要求，在工程竣工验收后根据资产管理要求尽快办理资产登记等有关手续。

附件：中华路（工业路-华越路）改造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附表 8

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道路 BIM 业绩表（数量上限为 5 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年 04 月 30 日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工程重要指标描述	备注
1	龙华区高快速路、主干道路 BIM 逆向建模（第一批）B 包技术服务	256.68	2023.07.21	深圳市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华管理局	包含 14 条道路，总长 48022m。均为市政道路。	
2	松岗街道沙江路（松安路-107+国道）道路综合改造工程（BIM）咨询服务	213.809328	2023.11.16	深圳市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项目位于松岗街道中心片区，道路全长约 2367.86 米，规划红线宽 55 米-70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投资匡算约 79507 万元。	
3	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BIM 技术应用服务）	213.390834	2024.11.01	深圳市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全长 3.34km，扣除由地铁集团实施的地铁 13 号线石岩段车站及起点段范围 1.28km 后，本项目实施 2.06k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总投资 74250.07 万元。	
4	观兴东路道路工程（BIM 咨询服务）	184.68	2024.07.15	深圳市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规划为城市主干道，长约 2.97 公里，总投资为 61027 万元。	
5	李松荫片区 A642-0506 宗地配套道路工程设计可研 BIM 设计	162.42	2023.11	深圳市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萌辉路设计长度约 402 米，为双向 2 车道的城市支路，萌新路设计长度约 737 米，为双向 4 车道的城市支路。总投资 5288.27 万元。	

备注：

1. 提供**市政道路 BIM 业绩**（联合体投标的，须由承担 BIM 服务的单位提供）；
2. 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3. 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4. 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1. 龙华区高快速路、主干道道路 BIM 逆向建模（第一批）B 包技术服务

合同编号（甲方）：LHGLJ-2023-070

合同编号（乙方）：S25131-R

龙华区高快速路、主干道道路 BIM 逆向建模
（第一批）B 包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龙华区高快速路、主干道道路 BIM 逆向建模（第一批）B 包

项目类型：服务类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华管理局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7 月 21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龙华区高快速路、主干道道路 BIM 逆向建模 (第一批) B 包 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就 龙华区高快速路、主干道道路 BIM 逆向建模(第一批) B 包 项目提供技术服务, 并支付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 在真实、充分的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达成如下协议, 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本合同经甲方或甲方主办单位确认的服务方案及合同履行过程中, 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补充协议或补充意见;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附件;
4. 招标文件及附件;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第二条 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1. 技术服务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数字政府与智慧城市建设的各项工作部署, 确保按期完成我市既有重要建筑 BIM 建模工作任务,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应用的实施意见 (试行) 的通知》(深府办函〔2021〕103 号) 和《深

圳市龙华区既有重要建筑 BIM 逆向建模工作方案》，在龙华区内完成高快速路、主干道的 BIM 逆向建模工作，且通过相关部门的抽查及 100%导入可视化城市空间数字平台（CIM 平台）等相关数据平台。

2. 技术服务内容：

- (1) 提供符合项目特点的 BIM 逆向建模实施方案
- (2) 完成 BIM 逆向建模基础资料收集及外业数据采集
- (3) 完成本项目 14 条高快速路、主干道道路 BIM 逆向建模
- (4) 配合完成本项目逆向建模成果上传 CIM 平台
- (5) 编写成果说明及审核报告
- (6) 完成 BIM 模型更新，提供后续技术支持工作

B 包建模道路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道路等级	长度 (m)	道路面积 (m ²)
1	龙澜大道	快速路	9709	283567
2	五和大道	主干路	4765	213729
3	清龙路	主干路	1239	46744
4	观澜人民路	主干路	3245	86808
5	民清路	主干路	2017	92780
6	坂澜大道	主干路	2720	77580
7	东环二路	主干路	4546	133808
8	观光路	主干路	9348	312658
9	观天路	主干路	951	40428
10	观兴东路	主干路	912	47382
11	华宁路	主干路	2245	110032

12	观兴北路	主干路	716	28347
13	雪岗北路	主干路	2206	94032
14	环观中路	主干路	3403	105200
合计			48022	1673094.6

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建模速度、质量及实际工作需要等因素对上述道路建模清单进行调整，若对上述建模道路清单数量进行调减，则最终结算时以实际完成工作量面积进行结算；若对上述建模道路清单数量进行调增，则最终结算价以中标价进行结算，乙方不得以此为依据要求增加费用和降低质量标准。拟调整的道路面积不超过上述建模道路清单面积合计的 30%。

上述建模清单中道路长度、面积等信息为暂估数据，乙方具体实施建模时道路长度与面积可能会与上述数据不符，若实际建模时合计的道路长度、面积大于上述数据，乙方需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建模工作，并不得以此为依据要求增加费用和降低质量标准；若实际建模时合计的道路长度、面积小于上述数据，甲方有权新增道路清单，使合计的道路长度、面积均不小于上述数据，乙方需无条件服从，并按照新增道路后的清单完成建模工作，并不得以此为依据要求增加费用和降低质量标准。

3. 技术服务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及相关报告编写、现场数据采集、内业建模及模型上传等。

4. 技术要求：

(1) 乙方应当深入调查研究，并自行收集、统计获取本项目研究所需信息和数据，把握项目发展相关信息和基础资料。

4. 甲方提供上述协助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_____ / _____

第五条 技术服务报酬（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项目服务报酬总额（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陆万陆仟捌佰元整（小写：¥ 2566800元），合同总价款包括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及相关文件、图纸、光盘等介质的印制、税金、评审费、后期服务费等相关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2. 服务报酬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具体安排如下：

(1)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2) 乙方完成全部 BIM 建模工作，且 BIM 模型通过抽查并 100% 导入可视化城市空间数字平台（CIM 平台）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每次款项支付的前提条件除本条前款约定的内容以外，乙方还必须按照财政支付政策要求先提供当期应付款等额的合法发票在内的支付申请材料，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全部款项。支付方式以深圳市最新财政支付政策为准。甲方有权在支付价款时直接扣除乙方按照本合同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补）偿金。

以上甲方支付时间是指甲方申请政府财政部门向乙方支付的时间，如因政府财政部门审批或政策变动等原因而导致价款不能及时到账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若因乙方提供的付款材料缺失、错误或者延误，后果皆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于乙方前述过错，给甲方造成损害或者给甲方增加额外成本的，乙方应按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_____ (盖章)
负责人/授权代表：_____ (签名)

签署日期：2023年7月21日

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刘树亚 (签名)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S25268-R

松岗街道沙江路（松安路-107 国道）道路综合 改造工程（BIM）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松岗街道沙江路(松安路-107 国道)道路综合改造工程(BIM)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



BIM 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国家住建部、广东省、深圳市 BIM 技术推广应用有关规定和本工程的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松岗街道沙江路（松安路-107 国道）道路综合改造工程（BIM）及应用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松岗街道沙江路（松安路-107 国道）道路综合改造工程（BIM）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工程规模：松岗街道沙江路(松安路-107 国道)道路综合改造工程于 2020 年立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与监控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综合管廊、管线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及绿化工程等。投资匡算约 79507 万元，建安费约 66483 万元。项目位于松岗街道中心片区,道路全长约 2367.86 米,规划红线宽 55 米-70 米。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第二条、合同范围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为本项目提供全过程 BIM 成果，应用 BIM 平台实现设计、施工阶段的 BIM 技术应用等，包括且不限于创建 BIM 模型及可视化、碰撞检查、无人机航测、模型及航测分析、完善施工阶段 BIM 模型、深化 BIM 模型、沟通协调、进度控制、工程量统计和造价管理、施工方案模拟、施工指导、材料过程控制、下料优化、工程档案管理、变更管理、竣工模型与竣工数据提交，对接运维平台、倾斜摄影及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咨询顾问等相关工作。同时将 BIM 模型成果上传到区级 CIM 基础平台。本项目 BIM 模型验收后为后续运维服务提供技术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根据 CIM 平

和验收。

5、模型更新维护

BIM 建模实施方需配合完成深圳市工程项目全生命周期 BIM 平台以及可视化城市空间数字平台（CIM 平台）后续对 BIM 模型提出的更新维护需求，并通过市区相关部门对 BIM 更新模型的质量检验和验收，以保障 BIM 模型长期有效。

第三条、工作要求

1、依据甲方提供的项目设计、施工进度安排，乙方提供技术咨询工作进度计划，并经甲方批准后实施，乙方的工作进度必须满足甲方的要求。

2、如因甲方原因，甲方项目设计、施工进度安排推迟或者设计资料提交延误，乙方的技术咨询成果提交时间顺延，但必须满足进度要求。

3、本合同规定的所有技术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及本项目所在地的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的规定和要求。

4、如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服务内容，在境内尚未有明确的规范或标准，乙方可与甲方协商，并征得甲方、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参照或采用境外的相应规范或标准。

5、按国家和地方行政主管部门的政策和要求，在任务书规定的期限内，完成 BIM 咨询相关工作。

第四条、合同价款及支付

一、合同暂定金额：

1、本工程合同价暂定为 213.809328 万元，结算时根据概算批复的建安费，参照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按《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要求取费并按照《松岗街道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下浮率》规定下(费用参照计费标准计算后根据工程规模及类别，项目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按以下规则进行浮动，计价费率为 0.402%，并下浮 20%计取，且不超过概算批复的 BIM 咨询服务费设计施工阶段费用，最终结算费用不得超过 213.809328 万元，若超出，则按 213.809328 万元包干。如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2、本工程 BIM 咨询服务费是乙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行整改，整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按要求退回工程结算后甲方已超付的款项。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之约定，任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处理相关事件费用、人工费、交通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鉴定费、诉讼费等全部费用）。

双方约定，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协商不成时，交由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4.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 本工程为政府投资工程，最终结算价以相关部门审定结果为准。

甲方(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

陈军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合同签订日期: 2017年11月6日

地点: 松岗街道办事处

乙方(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 0755-83265011

刘树挺

开户银行: 工行深圳市分行黄木岗支行

开户帐号: 4000025209022101117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宝发改建议书〔2020〕183号

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松岗街道沙江路（松安路—107国道）道路综合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松岗街道办：

转来《关于审核沙江路（松安路—107国道）综合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国家编码：2020-440306-48-01-010394）收悉。经按程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沙江路为连接燕罗街道和松岗街道的一条规划城市主干道。现状片区内路网不完善，道路建设凌乱，贯通性和通达性较差。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完善片区路网结构，提升松岗街道东西向通行能力，提高交通服务水平，缓解区域交通压力，同时，还能完善市政配套建设，推动地铁六号线实施运行，提升松岗街道城市形象，改善周边居民生产生活质量。项目的建设具有必要性。

二、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位于松岗街道中心片区，起点接现状松安路，终点接现状107国道，全长2486.87m，建设面积约170472.2 m²，规划红线宽55m至70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主要建设内容：

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综合管廊、管道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等。

三、投资匡算及资金来源

考虑到该项目尚处于项目建议书的研究阶段，项目建设条件和工程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投资匡算暂定为 79507 万元，待下一步深化研究及设计时再最终确定项目投资金额。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项目单位及建设单位为松岗街道办。

四、下阶段工作要求

(一) 请你单位做好本项目与燕罗街道沙江路(107 国道—松白路)综合改造工程建设方案的衔接，并安排好工程建设时序。

(二) 请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 712 号)及《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 310 号)、《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深宝规〔2018〕16 号)及本批复的有关要求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并于 120 个工作日内报送我局审核。

附件：松岗街道沙江路(松安路—107 国道)道路综合改造工程投资匡算汇总表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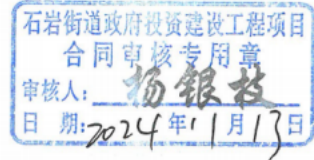
2020 年 4 月 14 日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14 日印发

(印 5 份)

3. 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BIM技术应用服务)



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 (BIM技术应用服务) 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

项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委托方(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11月

BIM 技术应用服务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国家住建部、广东省、深圳市 BIM 技术推广应用有关规定和本工程的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及应用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工程规模：本项目起于松白路应人石立交，往北经机荷高速与同辉路相接，全长 3.34km，扣除由市地铁集团实施的地铁 13 号线石岩段车站及起点段范围 1.28km 后，本项目实施 2.06k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桥涵、隧道、给排水、电气、燃气、管线迁改及海绵城市等。项目总投资 74250.97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58980.33 万元。以上数据为暂定，最终以发改批复的概算为准。

第二条、合同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为本项目提供全过程 BIM 成果，应用 BIM 平台实现设计、施工阶段的 BIM 技术应用等，包括且不限于创建 BIM 模型及可视化、完善施工阶段 BIM 模型、深化 BIM 模型、沟通协调、进度控制、工程量统计和造价管理、施工方案模拟、施工指导、材料过程控制、下料优化、工程档案管理、变更管理、竣工模型与竣工数据提交，对接运维平台、倾斜摄影及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咨询顾问等相关工作。同时将 BIM 模型成果上传到区级 CIM 基础平台。本项目 BIM 模型验收后为后续运维服务提供技术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根据 CIM 平台的需求、BIM 模型标准的变化做模型修改工作。工作范围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第三条、工作要求

- 1、本项目合同工期为每阶段各 30 天（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竣工等阶段），每阶段工作均在乙方收到甲方提资后开展。
- 2、依据甲方提供的项目设计、施工进度安排，乙方提供技术咨询工作进度计划，并经甲方批准后实施，乙方的工作进度必须满足甲方的要求。
- 3、如因甲方原因，甲方项目设计、施工进度安排推迟或者设计资料提交延误，乙方的技术咨询成果提交时间顺延，但必须满足进度要求。
- 4、本合同规定的所有技术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及本项目所在地的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的规定和要求。
- 5、如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服务内容，在境内尚未有明确的规范或标准，乙方可与甲方协商，并征得甲方、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参照或采用境外的相应规范或标准。
- 6、按国家和地方行政主管部门的政策和要求，在任务书规定的期限内，完成 BIM 咨询相关工作。

第四条、合同价款及支付

一、合同暂定金额：

1、本工程合同价暂定为 213.390834 万元【计算公式为： $58980.33 \times 0.402\% \times (1-10\%) = 213.390834$ 万元】，结算时根据概算批复的建安费，参照取费标准按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 年修正版）“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基价表”中的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 0.402% 计费，并下浮 10%。造价少于 1 亿元时，按 1 亿元作为计价基础计算 BIM 技术应用服务费用。如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2、本工程 BIM 咨询服务费是乙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二、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乙方的咨询服务费：

时，交由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确定，经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 本工程为政府投资工程，最终结算价以相关部门审定结果为准。


甲方(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经办人: 潘敏


乙方(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

电 话: 0755-83265011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开户帐号: 4000025209022101117

联系人: 王环宇 13590231707

4. 观兴东路道路工程（BIM咨询服务）

工程编号： SZ202107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4]BIM-9

BIM 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观兴东路道路工程

合同名称： 观兴东路道路工程（BIM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观兴东路道路工程合同专用章的BIM咨询服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观兴东路道路工程（BIM咨询服务）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规模：本项目位于福城街道茜坑、福民、桔塘社区范围，南起观天路（现名环观南路），北至福花路，规划为城市主干道，长约 2.97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岩土、桥梁、水工、交通疏解、交通、绿化、海绵城市、水土保持、给排水、电力迁改、电气、通信迁改、燃气工程等。

1.4 投资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 61027 万元，其中建安费为 51045.87 万元。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规范；

2.2 本项目相关建设批准文件；

2.3 本项目用地资料；

2.4 甲方提供的本项目设计任务书及服务范围；

2.5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其他资料及文件；

2.6 乙方应按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设计规范、质量标准及计价依据等相关规定进行设计。如在服务过程中遇国家、广东省或深圳市颁布的有关BIM的新规范（含新标准、规定、依据等），乙方应依照新规范进行设计服务，需要依新规范进行修改调整的，由乙方负责无条件修改调整至满足政府颁布的BIM新规范要求；设计中如遇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无相应规范的，由乙方提供拟采用的标准，甲方将该拟定标准报送有关主管部门审查确认后乙方方能实施。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⑥施工过程、监控记录及成本管控资料汇总	6套
	⑦交付竣工模型	6套（电子文件）

甲方可以根据自已的需要，要求乙方增加文本或电子文档光盘的数量，乙方不另行收费。

第七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法

7.1 合同价及计费标准

7.1.1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肆万陆仟捌佰元整（¥184.68万元）。

BIM 咨询服务费参照《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年修正版）》（粤建科〔2019〕12号）规定并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确定，BIM 咨询服务费计价基础为经批复概算中的建安费，计价费率取 0.402%，下浮率取10%，计算公式如下：

BIM 咨询服务费=概算批复的建安费×计价费率×（1-下浮率）。

费用包括投标方完成项目设计服务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 （1）完成本合同所述工作所需的咨询费、培训费、人工费、材料费、办公费、服务费、驻场费、差旅费、税金、利润等所有费用。
- （2）乙方制作和提交设计成果涉及的文印、制图等费用。
- （3）乙方自行购买相关设计保险的费用。
- （4）电话、传真、邮件等有关通讯费用。
- （5）乙方人员到甲方、项目所在地、有关政府机构及甲方指定的总体设计和施工图设计院等单位进行协调沟通工作及提供现场服务所需的费用。
- （6）乙方人员可能因本项目而前往国内外考察、参观所需的交通、住宿、伙食等一切往来费用。
- （7）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政府、技术法规及审图要求或不符合甲方、合同要求等原因在合同约定范围内所作的修改费用，乙方应按相关要求及时完成修改。
- （8）本合同项下设计应缴纳的税金。
- （9）乙方因实施定位规划而应得的合理利润等。
- （10）各种为完成标识认证的专家评审会的费用（专家劳务费、会务费、招待费、税费等）
- （11）其他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所需的费用。

15.5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达成的补充协议、本合同书及附件、招投标文件等组成合同文件，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补充。当出现含糊或歧义时，则甲方有权对有关条款作出解释或校正，并以甲方的解释或校正为准，乙方确认无异议。

15.6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肆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40311185523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 号一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37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务必填写用以发 送履约评价结果)：18926799889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265011
传 真：	传 真：0755-8332465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liujh@szmedi.com.cn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工商行黄木岗支行
账 号：	账 号：4000025209022101117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7 月 15 日	

5. 李松荫片区 A642-0506 宗地配套道路工程设计可研 BIM 设计

GMSZSJ-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设计[2023]39 号

深圳市光明区市政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李松荫片区 A642-0506 宗地配套道路工程设计可研 BIM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李松荫片区 A642-0506 宗地配套道路工程设计可研 BIM

2.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公明街道李松荫社区，包含荫辉路(河堤路-志康路)市政工程、荫新路(规划富利路-规划展业二路)市政工程等 2 条市政道路。其中，荫辉路呈南北走向，南起河堤路，北至志康路，设计长度约 402 米，红线宽 14 米，为双向 2 车道的城市支路，荫新路呈东西走向，东起规划展业二路，西至规划富利路，设计长度约 737 米，红线宽 20 米，为双向 4 车道的城市支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工程、管线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工程等。

4.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 5288.2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4399.12 万元。

5.资金来源：100%区政府投资

二、设计范围、内容及阶段

1.设计范围：李松荫片区 A642-0506 宗地配套道路工程

2.设计内容：1、方案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海绵城市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竣工图编制等以及该项目相关的配合服务工作（包括前期各项报审配合、施工配合和结算审计配合）。2、根据施工图纸完成施工图阶段 BIM 模型创建工作,所提交模型需符合（深建标-SJG90-2021）标准相关技术要求，并达到 L300 模型精度等级、完成 BIM 模型与周边环境融合工作，并开展管线综合碰撞检查等分析应用，起到优化设计的作用、配合业主完成相关报批报建工作。

3.设计阶段：

(1) 方案设计阶段:中标通知书送达之日起, 15 天内提交方案设计文件初稿, 30 天内提交合格的方案设计文件。

(2)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阶段:方案设计评审通过后 10 天内提交合格的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5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非设计方的客观原因引起超概致可研修编的, 业主下达修编任务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

(3) 初步设计阶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通过后, 15 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初稿, 30 天内提交合格的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7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初步设计文件(含概算)。

(4) 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评审通过后 15 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初稿, 30 天内提交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10 天内提交正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5) 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

注:若因规划等原因引起项目范围或内容(如地面道路调整为地下车行道路、规划取消、投资主体变化等)发生重大调整的,此部分内容从本合同中给予扣除。由于项目发生重大调整,合同金额有可能相应的进行调整。

具体设计要求和工作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三、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项目设计周期为___个日历天。(以实际开展设计工作之日起为准)

具体设计周期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四、设计费合同价款

1.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 固定费率 其它形式:

2.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贰万肆仟贰佰元整(¥1624200.00 元)。

3.设计费合同价款计取、调整及支付,详见通用条款或专用条款约定。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光明区华夏二路
商会大厦 8-10 楼

邮政编码：51810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8212509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设计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4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
市政设计大厦

邮政编码：518029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3265011

传 真：0755-83324659

电子信箱：szmedi@szmedi.com.cn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
黄木岗支行

账 号：4000025209022101117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

附表 9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简历表（项目总负责人）

企业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年 04 月 30 日

姓名	赵刚	性别	男	年龄	55 岁	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	同济大学			毕业时间	1993.07	所学专业	公路与城市道路
行业工作年限	33 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28 年	职称	道路与桥梁正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类型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AD244400556/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专业职称	道路与桥梁正高级工程师						
个人获奖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郑州市四环线及大河路快速化工程（2025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三等奖） 2. 合肥市郎溪路（包河大道~裕溪路）工程（2025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三等奖） 3. 合肥市铜陵路高架工程（2015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二等奖） 4. 合肥市包河大道高架工程（2017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一等奖） 						
主要工作经历	<p>1993 年 7 月—1996 年 3 月，在江苏省镇江市公路管理处路桥工程公司，从事路桥工程施工、管理工作，任助理工程师。</p> <p>1996 年 3 月—1998 年 11 月，在深圳市西伦土木工程事务所，从事路桥设计工作，任助理工程师。</p> <p>1998 年 11 月—至今，在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事路桥工程设计、项目管理工作，任副总工程师。</p> <p>（1）、担任项目负责人，完成的郑州市四环线及大河路快速化工程，该项目总投资 378.97 亿元，规划全长 93.3 公里，其中高架段 65.2 公里、地面段 28.1 公里、立交 27 座、隧道 14 座，人行天桥 30 座，为城市快速路标准。</p> <p>（2）、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的合肥市南北高架一号线及市政配套工程，获 2013 年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市政公用工程道桥优秀设计二等奖。</p> <p>（3）、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的合肥市包河大道高架工程，获 2017 年全国优秀勘察设计行业市政公用工程道路桥隧一等奖。</p> <p>（4）、作为道路专业负责人，完成的 107 国道宝安段（三期）改造工程，获获得 2011 年度全国优秀勘察设计行业奖市政公用工程一等奖。</p> <p>（5）、参与编制的高温湿热地区低噪声透水沥青路面应用技术研究获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技进步三等奖</p>						

备注：

1. 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2. 以上表格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管理、设计、勘察、BIM 及造价咨询负责人均需提供，每个负责人分开填报。
3. 提供各负责人的职称证书、资格证书、获奖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对应联合体单位公章。
4. 提供拟派各负责人社保局出具的（缴纳社保单位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近 3 个月社保清单复印件加盖对应单位公章。

毕 业 证 书



学生赵刚，男，系湖南省(市)衡东县(市)人，一九七一年四月生，于一九八九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七月在本校道路与交通工程系公路与城市道路专业四年制本科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93)同本学字第 891140043 号

同 济 大 学



校 长 高廷耀

一九九三年七月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赵刚

身份证号：650105197104161918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技术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1925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赵刚

证书编号 AD244400556



NO. AD0009564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赵刚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50105*****1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D24440055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207-AD022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项目编号：2025-D0480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获奖证书

赵刚：

你参加设计的 **郑州市四环线及大河路快速化工程** 在2025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孙峻岭(桥梁1) 2.赵刚(道路1) 3.林有心(道路2) 4.陈晓虎(桥梁2) 5.康健(桥梁3) 6.赵圆圆(交通1) 7.何永平(桥梁4) 8.周涛(桥梁5) 9.张先平(道路3) 10.胡辉(道路4) 11.王先前(桥梁6) 12.丁冲(道路5) 13.张奇伟(桥梁7) 14.邱学敏(道路6) 15.陈清华(桥梁8) 16.陈建森(桥梁9) 17.赵建伟(道路7) 18.雷锦涛(给排水1) 19.王刚(道路8) 20.李勇(工程经济1)



项目编号：2025-D0482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获奖证书

赵刚：

你参加设计的 **合肥市郎溪路(包河大道~裕溪路)工程** 在2025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徐波(道路1) 2.赵刚(道路2) 3.何晓晖(桥梁1) 4.陈涛(桥梁2) 5.胡辉(道路3) 6.于森(交通1) 7.朱金田(给排水1) 8.王刚(道路4) 9.刘英平(给排水2) 10.侯金庚(道路5) 11.钱军(交通2) 12.李韬(桥梁3) 13.郑志平(岩土1) 14.董飞(绿化1) 15.艾伟(道路6) 16.曹雪娇(给排水3) 17.刘世嘉(道路7) 18.秦小杰(桥梁4) 19.贾新愿(桥梁5) 20.姜崇构(岩土2)



获奖证书

赵 刚：

你参加设计的 合肥市铜陵路高架工程 在二〇一五年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市政公用工程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苏轼鯤
2. 何晓晖
3. 张海龙
4. 罗昭鸿
5. 赵 刚
6. 曾仕伦
7. 齐花炳
8. 刘世文
9. 胡 辉
10. 李姣妮
11. 梁余流
12. 许有胜
13. 朱志强
14. 王山河
15. 郑志平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15年11月

获奖证书

赵 刚：

你参加设计的 合肥市包河大道高架工程 在二〇一七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优秀市政公用工程 道路桥隧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徐 波
2. 赵 刚
3. 罗昭鸿
4. 何晓晖
5. 朱志强
6. 曹益宁
7. 苏轼鯤
8. 梁余流
9. 何厚波
10. 张海龙
11. 齐花炳
12. 朱金田
13. 陈 涛
14. 郑志平
15. 陈 园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17年11月

附表 9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简历表（管理负责人）

企业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年 04 月 30 日

姓名	张 晖	性别	男	年龄	45 岁	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	湖南大学			毕业时间	2002.06	所学专业	土木工程
行业工作年限	23 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19 年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类型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AD244400225/道路工程
专业职称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						
个人获奖情况	1、东莞生态园大道市政道路工程（2017 年全国优秀勘察设计行业市政公用工程道路桥隧二等奖）						
主要工作经历	2002.07 至 2003.05，在山东省工程总公司从事公路施工 2003.05 至 2007.04，在深圳市综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深圳市公路院）从事道路设计 2007 年至今，在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事道路专业设计，担任主任工程师；						

备注：

1. 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2. 以上表格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管理、设计、勘察、BIM 及造价咨询负责人均需提供，每个负责人分开填报。
3. 提供各负责人的职称证书、资格证书、获奖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对应联合体单位公章。
4. 提供拟派各负责人社保局出具的（缴纳社保单位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近 3 个月社保清单复印件加盖对应单位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张 晖

证书编号 AD244400225



NO. AD0006190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其他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张晖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002*****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D24440022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207-AD001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获奖证书

张 晖：

你参加设计的 东莞生态园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在二〇一七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优秀市政公用工程 道路桥隧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徐 波
2. 王先前
3. 黄振宇
4. 朱秀兰
5. 张 晖
6. 杨 曦
7. 刘烈恒
8. 余剑青
9. 李严波
10. 吴岐贤
11. 袁雪萍
12. 于 洋
13. 刘明刚
14. 李 焱
15. 刘春翔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晖

社保电脑号：604022826

身份证号码：431002198108260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04016	23700.0	4029.0	1896.0	1	23700	1185.0	474.0	1	23700	118.5	23700	94.8	23700	189.6	47.4
2025	05	704016	26700.0	4539.0	2136.0	1	26700	1335.0	534.0	1	26700	133.5	26700	106.8	26700	213.6	53.4
2025	06	704016	23700.0	4029.0	1896.0	1	23700	1185.0	474.0	1	23700	118.5	23700	94.8	23700	189.6	47.4
2025	07	704016	25400.0	4318.0	2032.0	1	25400	1270.0	508.0	1	25400	127.0	25400	101.6	25400	203.2	50.8
2025	08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700	1485.0	594.0	1	29700	148.5	29700	118.8	29700	237.6	59.4
2025	09	704016	24700.0	4199.0	1976.0	1	24700	1235.0	494.0	1	24700	123.5	24700	98.8	24700	197.6	49.4
2025	10	704016	26700.0	4539.0	2136.0	1	26700	1335.0	534.0	1	26700	133.5	26700	106.8	26700	213.6	53.4
2025	11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2400	1620.0	648.0	1	32400	162.0	32400	129.6	32400	267.6	64.8
2025	12	704016	22700.0	3859.0	1816.0	1	22700	1135.0	454.0	1	22700	113.5	22700	90.8	22700	181.6	45.4
2026	01	704016	22550.0	3833.5	1804.0	1	22550	1135.0	451.0	1	22550	112.75	22550	90.2	22550	180.4	45.1
2026	02	704016	25000.0	4250.0	2000.0	1	25000	150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100.0	25000	200.0	50.0
2026	03	704016	26000.0	4420.0	2080.0	1	26000	1560.0	520.0	1	26000	130.0	26000	104.0	26000	208.0	52.0
2026	04	704016	26038.0	4426.46	2083.04	1	26038	1562.28	520.76	1	26038	130.19	26038	104.15	26038	208.61	52.08
合计			55808.62	26262.88			17760.28	6705.76			1676.44		1311.15		2682.3		670.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fd8699cc9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40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附表 9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简历表（设计负责人）

企业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年 04 月 30 日

姓 名	陈君	性别	女	年龄	42 岁	学历	硕士
毕 业 院 校	大连理工大学			毕 业 时 间	2007. 07	所 学 专 业	桥梁与隧道工程
行 业 工 作 年 限	18 年			投 标 人 企 业 工 作 年 限	12 年	职 称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S154410886/一级注册结构、AD244400586/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AY234402099/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专业 职 称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						
个人 获 奖 情 况	1、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福永-后亭区间高架桥梁（2017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二等奖） 2、迁安市滦河综合开发市政配套工程（2017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设计二等奖）						
作 主 经 历 工	2007. 07 至 2013. 10，在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从事路桥专业设计； 2013 年至今，在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事路桥专业设计，担任主任工程师；						

备注：

1. 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2. 以上表格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管理、设计、勘察、BIM 及造价咨询负责人均需提供，每个负责人分开填报。
3. 提供各负责人的职称证书、资格证书、获奖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对应联合体单位公章。
4. 提供拟派各负责人社保局出具的（缴纳社保单位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近 3 个月社保清单复印件加盖对应单位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君

证书编号 AD244400586



NO. AD0009978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君

证书编号 S154410886



NO. S0031741

发证日期 2015年09月09日

43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陈 君

证书编号 AY23440209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3758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06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8日
- 2026年07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君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3年06月16日

注册编号: S20154410886

聘用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06月24日-2028年06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陈君

个人签名: 陈君

签名日期: 2026.1.28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24日

使用有效期: 2023年01月28日
- 2026年0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君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3年06月16日

注册编号: AY20234402099

聘用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2月29日-2026年06月30日



陈君

个人签名: 陈君

签名日期: 2026.1.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20423*****29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子证书编号: S2015441088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207-S036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8年06月23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6\)](#) ▾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D24440058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207-AD028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子证书编号: AY2023440209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207-AY041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



获奖证书

陈君：

你参加设计的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福永 - 后亭区间高架桥梁
在二〇一七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优秀市政公用工程 道路桥隧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陈宣言 2. 王先前 3. 贺晓彬 4. 代亮 5. 龙小湖
6. 吴岐贤 7. 刘烈恒 8. 李朋 9. 陈卓然 10. 钟勇
11. 刘建国 12. 邓杰楠 13. 邹颖 14. 陈君 15. 贾鹏



获奖证书

陈君：

你参加设计的 迁安市滦河综合开发市政配套工程
在二〇一七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得 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01. 陈宣言 02. 王先前 03. 贺晓彬 04. 龙小湖 05. 陈东华
06. 杨曦 07. 齐花炳 08. 吴岐贤 09. 代亮 10. 刘烈恒
11. 李朋 12. 于洋 13. 陈卓然 14. 陈君 15. 陈国茹



附表 9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简历表（勘察负责人）

企业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年 04 月 30 日

姓名	陈鹏	性别	男	年龄	43	学历	硕士
毕业院校	武汉工程大学			毕业时间	2008.6	所学专业	环境工程
行业工作年限	28 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8 年	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类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AY20144401044/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专业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						
个人获奖情况	1、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工程（2025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工程勘察二等奖）						
主要工作经历	2018 年至今-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目前担任专业总工岗位；						

备注：

1. 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2. 以上表格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管理、设计、勘察、BIM 及造价咨询负责人均需提供，每个负责人分开填报。
3. 提供各负责人的职称证书、资格证书、获奖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对应联合体单位公章。
4. 提供拟派各负责人社保局出具的（缴纳社保单位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近 3 个月社保清单复印件加盖对应单位公章。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陈鹏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十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 环境工程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武汉工程大学

校(院、所)长：

李杰

证书编号：104901200802000107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照片



于 年 月，经 陈鹏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证字第 1600101106302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0日
- 2026年07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10月20日

注册编号: AY20144401044

聘用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7月31日-2027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陈鹏

签名日期:

2026.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査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23*****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子证书编号: AY2014440104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207-AY015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6)



项目编号：2025-A0613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获奖证书

陈鹏：

你参加设计的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8号线一期工程 在2025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 工程勘察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欧小科(岩土工程1) 2.陈邦尧(岩土工程2) 3.李清明(岩土工程3) 4.易焱华(岩土工程4) 5.黄凌(岩土工程5) 6.陈鹏(岩土工程6) 7.沈曦(岩土工程7) 8.李勇国(岩土工程8) 9.徐腾飞(岩土工程9) 10.钟鸿飞(岩土工程10) 11.孟桥(岩土工程11) 12.徐丽华(岩土工程12) 13.张强(岩土工程13) 14.张阳(岩土工程14) 15.张舒(岩土工程15) 16.祖玲娜(结构工程16) 17.彭煌(岩土工程17) 18.马凯伦(土木工程18) 19.刘宜才(建筑工程19) 20.冯运洋(岩土工程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鹏

社保电脑号：616279034

身份证号码：4201231982102056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700	138.8	34700	277.6	69.4
2025	05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06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07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08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09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1500	1575.0	630.0	1	31500	157.5	31500	126.0	31500	252.0	63.0
2025	10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11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12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6	01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200	1812.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6	02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200	1752.0	584.0	1	29200	146.0	29200	116.8	29200	233.6	58.4
2026	03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1500	1890.0	630.0	1	31500	157.5	31500	126.0	31500	252.0	63.0
2026	04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2543	1952.58	650.86	1	32543	162.72	32543	130.17	32543	260.36	65.09
合计			60858.81	28639.44			21234.88	8000.18			2000.05		1604.17	3208.34		802.0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fd86a0387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40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附表 9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简历表（BIM 负责人）

企业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年 04 月 30 日

姓 名	何莹	性 别	女	年 龄	42 岁	学 历	本科
毕 业 院 校	湖南大学			毕 业 时 间	2005.06	所 学 专 业	英语
行 业 工 作 年 限	20 年			投 标 人 企 业 工 作 年 限	20 年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类型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
专业 职 称	交通信息工程与控制高级工程师						
个 人 获 奖 情 况	1、特大跨径波形钢腹板组合桥梁 BIM 技术应用-（2017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BIM 专项一等奖）						
作 主 经 要 历 工	2005 年至今，在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目前从事 BIM 专业设计，担任主任工程师；						

备注：

1. 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2. 以上表格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管理、设计、勘察、BIM 及造价咨询负责人均需提供，每个负责人分开填报。
3. 提供各负责人的职称证书、资格证书、获奖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对应联合体单位公章。
4. 提供拟派各负责人社保局出具的（缴纳社保单位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近 3 个月社保清单复印件加盖对应单位公章。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何莹 性别女，一九八三年 三月 二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一年
九月至二〇〇五年 六月在本校 英语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吉首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311200505002281

二〇〇五年 六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莹

身份证号：43310119830327102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交通信息工程与控制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3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933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获奖证书

何莹：

你参加设计的 特大跨径波形钢腹板组合桥梁BIM技术应用
在二〇一七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得 BIM专项 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01.陈宜言 02.何晓晖 03.王 健 04.代 亮 05.何 莹
06.侯 铁 07.黄鸿达 08.吴 迪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莹

社保电脑号：607104931

身份证号码：4331011983032710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04016	26700.0	4539.0	2136.0	1	26700	1335.0	534.0	1	26700	133.5	26700	106.8	26700	213.6	53.4
2025	05	704016	26700.0	4539.0	2136.0	1	26700	1335.0	534.0	1	26700	133.5	26700	106.8	26700	213.6	53.4
2025	06	704016	26700.0	4539.0	2136.0	1	26700	1335.0	534.0	1	26700	133.5	26700	106.8	26700	213.6	53.4
2025	07	704016	26700.0	4539.0	2136.0	1	26700	1335.0	534.0	1	26700	133.5	26700	106.8	26700	213.6	53.4
2025	08	704016	26700.0	4539.0	2136.0	1	26700	1335.0	534.0	1	26700	133.5	26700	106.8	26700	213.6	53.4
2025	09	704016	26700.0	4539.0	2136.0	1	26700	1335.0	534.0	1	26700	133.5	26700	106.8	26700	213.6	53.4
2025	10	704016	24670.0	4193.9	1973.6	1	24670	1233.5	493.4	1	24670	123.35	24670	98.68	24670	197.36	49.34
2025	11	704016	24670.0	4193.9	1973.6	1	24670	1233.5	493.4	1	24670	123.35	24670	98.68	24670	197.36	49.34
2025	12	704016	24670.0	4193.9	1973.6	1	24670	1233.5	493.4	1	24670	123.35	24670	98.68	24670	197.36	49.34
2026	01	704016	24670.0	4193.9	1973.6	1	24670	1480.2	493.4	1	24670	123.35	24670	98.68	24670	197.36	49.34
2026	02	704016	24670.0	4193.9	1973.6	1	24670	1480.2	493.4	1	24670	123.35	24670	98.68	24670	197.36	49.34
2026	03	704016	24670.0	4193.9	1973.6	1	24670	1480.2	493.4	1	24670	123.35	24670	98.68	24670	197.36	49.34
2026	04	704016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8192	1691.52	563.84	1	28192	140.96	28192	112.77	28192	225.57	56.38
合计			57080.73	26861.52			17842.62	6728.24			1682.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fd86c537f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40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简历表（造价咨询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简历表

企业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年4月30日

姓名	谢贞明	性别	男	年龄	47	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毕业时间	2005.7	所学专业	土木工程
行业工作年限	21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21年	职称	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建 [造]112244000145 58	
专业职称	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						
个人获奖情况	无						
主要工作经历	2000, 7-至今在综交市政院从事设计、项目管理等工作，负责项目有： 水头沙片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一标段）全过程工程咨询； 光明科学城至松山湖科学城通道（深圳段）造价咨询一标； 芽山路（鹤芽路-南西公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配套道路三期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等						

备注：

1. 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2. 以上表格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管理、设计、勘察、BIM及造价咨询负责人均需提供，每个负责人分开填报。
3. 提供各负责人的职称证书、资格证书、获奖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对应联合体单位公章。
4. 提供拟派各负责人社保局出具的（缴纳社保单位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近3个月社保清单复印件加盖对应单位公章。

造价负责人谢贞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贞明
身份证号：44092119790124689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080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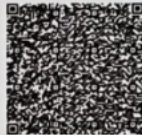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6日
- 2026年06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谢贞明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9年01月24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4400014558
有 效 期: 2022年06月16日-2026年06月1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谢贞明

个人签名: 谢贞明

签名日期: 2026.3.6



发证日期: 2026年06月06日



名：谢贞明

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

别：男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24400014558

初始注册日期：2022 年 06 月 16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2 年 6 月 16 日

谢贞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21*****9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 [个人工程业绩](#) |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D24440026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94-AD002
 位：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2440001455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224400014558
 位：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6年06月15日

2022-05-10 - 初始注册 - 土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